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或對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經理、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本通函僅供參考，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PUTECH HOLDINGS LIMITED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1)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德輔道中77號盈置大廈3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召開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第EGM-2頁內。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敬請按隨附於本通函之代表委任表格上之指示填妥表格，並盡快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惟在任何情況下，表格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該情況下，該股東先前交回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已撤回。

本通函將由寄發日期起計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保留最少七天，以及刊登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omputech.com.hk>。

* 僅供識別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目 錄

	頁碼
釋義	1
技術詞彙表	5
董事會函件	8
緒言	8
買賣協議	9
有關目標集團之風險因素	15
有關目標集團之資料	18
— 行業概覽	18
— 目標集團業務之概述	21
— 目標集團之財務資料	24
— 目標集團現時的業務運作	24
— 營運模式	25
— 目標集團的發展歷程	29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31
— 管理專才	31
— 競爭優勢	33
— 經營牌照	34
— 知識產權	36
— 保險	37
— 內部監控措施	37
— 獎項及嘉許	38
業務目標	41
— 業務前景	41
— 目標集團之業務計劃	41
目標集團業務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1
收購事項對本公司資產、盈利及負債之財務影響	54
進行收購事項之原因及利益	54
本集團的未來計劃	56
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涵義	57
股東特別大會	58
推薦建議	58
附加資料	58

目 錄

	頁碼
附錄一 —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I-1
附錄二 — 目標集團之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III-1
附錄四 — 一般資料	IV-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EGM-1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向賣方建議收購銷售股份及銷售貸款
「附錄」	指	賣方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五日訂立之附錄，以補充諒解備忘錄之條款
「聯繫人」	指	具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一般於正常營業時間內營業之任何日子(星期六除外)
「英屬處女群島公司」	指	Hong Kong Health Check and Medical Diagnostic Group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由目標公司全資擁有
「求診者」	指	具本通函「董事會函件-有關目標集團之資料-營運模式」一段所賦予之涵義
「本公司」	指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完成」	指	按照買賣協議完成收購事項
「關連人士」	指	具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代價」	指	買方根據買賣協議就銷售股份及銷售貸款應付之總現金代價85,000,000港元

釋 義

「可換股票據」	指	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50,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五日到期之零息可換股票據，可按經調整換股價每股0.19港元(可予進一步調整)兌換為最多263,157,894股股份
「兌換股份」	指	本公司於可換股票據附帶之換股權行使時，將配發及發行之新股份
「客戶」	指	求診者及病人之統稱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其中包括)收購事項及據此預計進行之交易
「經擴大集團」	指	於完成後經目標集團擴大之本集團
「第一賣方」	指	君陽太陽能電力投資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國保綠資產投資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7.89%之實益擁有人
「集資行動」	指	本公司以發行新股份或其他附帶權利兌換或轉換為股份之股本證券，或授予本公司信貸或貸款融資將進行之集資行動，該集資行動將以本公司視為適合之條款和條件及方式進行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 義

「獨立第三方」	指	本身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及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人士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為本通函付印前確定其中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諒解備忘錄」	指	賣方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五日就有關收購事項訂立之諒解備忘錄(經附錄補充)
「公開發售」	指	本公司公開發售418,274,796股新股份，詳情載於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刊發之公佈、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刊發之通函及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刊發之章程
「病人」	指	具本通函「董事會函件-有關目標集團之資料-營運模式」一段所賦予之涵義
「該物業」	指	位於香港九龍協和大廈(協和街167A號、167B號及167C號地下)地下12A號、12B號及12C號舖位之物業
「買方」	指	俊萬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買賣協議」	指	賣方、買方及本公司就有關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六日訂立之買賣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九日的附錄修訂)
「銷售貸款」	指	目標集團於完成前結欠第一賣方或產生之任何債務、負債及債項，不論實際、或然或遞延，及不論是否於完成時到期及應付。於買賣協議日期，銷售貸款為數約67,021,000港元

釋 義

「銷售股份」	指	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1.00美元之股份10,650股，相當於目標公司於買賣協議日期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第二賣方」	指	Town Health (BVI)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6.01%之實益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Luck Key Investment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分別由第一賣方、第二賣方及第三賣方擁有約47.89%、46.01%及6.10%
「目標集團」	指	由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但不限於英屬處女群島公司組成之一組公司之統稱
「第三賣方」	指	馮耀棠醫生，為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01%之實益擁有人
「往績期間」	指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
「康健上市公司」	指	康健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為第二賣方之唯一最終實益擁有人
「賣方」	指	第一賣方、第二賣方及第三賣方之統稱
「%」	指	百分比

技術詞彙表

本詞彙表載有之解釋，適用於本通函內關於目標集團及其業務之若干技術詞彙。該等詞彙及其涵義未必與行內標準涵義或用法相符。

「聽覺測試」	指	測量對聲音強度和音調和音調純淨度(涉及聽閾和不同頻率)變化的聽力的科學
「電腦斷層掃描」	指	電腦斷層掃描，一種使用電腦運算X光的醫療造影程序，可製作斷層影像，或身體特定部位的「影片」。該等橫斷影像適用於各醫學領域之診斷及治療工作
「骨質量度」	指	雙能量X光吸收測量儀，為一種量度骨質密度(BMD)之方法，以兩束不同能量的X光檢查病人骨骼
「數碼乳房影像」	指	使用數字受體和計算機(而不是X射線膠片)的一種特殊形式的乳腺X光攝影，用以幫助檢查乳房組織的乳腺癌
「超聲波心電圖」	指	使用標準二維、三維及多普勒超聲產生心臟圖像，進行心臟超音波檢查
「心電圖」	指	心臟在一段時間內的電活動的經胸(整個胸部或胸膛)心電圖，乃藉著附於皮膚表面的電極作檢測並通過身體外部的設備作記錄
「內窺鏡」	指	向內窺視，泛指基於醫學原因而去觀察人體內部，方法為利用內窺鏡檢查人體管道器官或管腔內部。有別於大部分其他醫療造影儀器，內窺鏡直接進入器官

技術詞彙表

「肝纖維化掃描」	指	肝臟的例行掃描，包括使用彈性波及接續超聲波信號量度肝臟硬度。kPa讀數乃按右上腹特定位置讀取的數據計算。kPa乃評估肝臟硬度及預測肝纖維化程度的重要數值
「氟化去氧葡萄糖」	指	適用於正電子發射斷層掃描(PET)醫療造影方式之放射藥劑
「胃腸病學」	指	一個聚焦於消化系統及其疾病的醫學分支
「乳房影像」	指	以低能量X光檢驗人體乳腺，用作診斷及掃描
「磁力共振掃描」	指	磁力共振掃描，用於放射治療的醫療造影技術，可為人體內部結構製作精確影像。磁力共振掃描器的原理是病人躺於強磁力場內，使人體內的若干磁化原子排列在一起，同時利用射頻場有系統地改變上述磁化的排列
「正電子及電腦斷層相融掃描」	指	正電子發射斷層掃描－電腦斷層掃描，利用正電子掃描與X光電腦掃描相結合的單機架系統進行的醫學影像技術，由此可在同一次治療中收集病人來自兩種掃描的影像，然後合成一個重疊(配准)影像。因此，正電子掃描得出的功能影像，顯示人體的代謝或生化活動的空間分佈，與電腦斷層掃描得出的解構影像相輔相成，得出更準確的影像。二維及三維影像重構可用作共同的軟件及控制系統

技術詞彙表

「靜態心電圖」	指	靜態心電圖，一種記錄心臟於經歷刺激(去極化)並從中復元(極化)時啟動每次心跳的電活動的心電圖
「視網膜眼底造影」	指	視網膜的成像
「超聲成像」	指	超聲波，為其中一類振盪聲壓波，頻率高於人耳聽力範圍上限。超聲波器材用於偵測物件及計算距離。超聲波造影(超聲波檢查法)用於動物及人體治療
「X光」	指	X射線輻射，為其中一類電磁輻射格式，可用於製作人體體內影像及鑒辨骨骼結構



COMPUTECH HOLDINGS LIMITED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1)

執行董事：

楊越洲先生(主席)

麥光耀先生(監察主任及授權代表)

姜談善先生

郭純恬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兆強先生

王正曄先生

陸志成先生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68至200號

信德中心

西座16樓1604室

敬啟者：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緒言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六日宣佈，買方(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就收購事項訂立買賣協議。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當中包括)(i)買賣協議之進一步詳情；(ii)本集團之財務資料；(iii)目標集團之會計師報告；(iv)經擴大集團之備考財務資料；及(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僅供識別

董事會函件

買賣協議

日期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六日

訂約各方

買方： 俊萬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賣方： (1) 君陽太陽能電力投資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國保綠資產投資有限公司)，作為第一賣方；

(2) Town Health (BVI) Limited，作為第二賣方；

(3) 馮耀棠醫生，作為第三賣方

買方之擔保人： 本公司。根據買賣協議，本公司同意以賣方為受益人擔保妥善及準時履行買方在買賣協議下之義務。

第一賣方為投資控股公司，屬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第一賣方及其附屬公司之相關主要業務為(i)太陽能業務，目前專注於開發、建造、營運及保養電站項目；(ii)借貸業務；及(iii)資產投資。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於康健上市公司透過：(a)於其非全資擁有間接附屬公司Ultimate Achieve Limited(擁有903,800,000股第一賣方股份)之權益；及(b)於其間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康健企業諮詢及投資有限公司(擁有228,460,000股第一賣方股份)之權益，合共於1,132,260,000股第一賣方股份中擁有權益(佔第一賣方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5.27%)，因此，康健上市公司為第一賣方之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第二賣方為投資控股公司，屬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康健上市公司(即第二賣方之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相關主要業務大致上可分類為(i)提供醫療及牙科服務；及(ii)證券及物業投資業務。康健上市公司亦於多間公司持有投資，該等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體檢業務，及於在中國從事醫藥業務及銷售保健及醫藥產品。

第三賣方為香港註冊醫生，並為目標公司及目標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第一賣方、第二賣方及第三賣方分別持有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7.89%、46.01%及6.10%。

董事會函件

本公司已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向賣方擔保，其(i)將促使買方妥善及準時履行其於買賣協議下之義務和職責；及(ii)承諾全數彌償賣方(如有需要，於首次提出要求時以支付現金)因買方未能履行或延遲履行其於買賣協議下之義務造成之所有負債、虧損、賠償、開支及成本。

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五日刊發之公佈所披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一日或前後，第一賣方成為可換股票據之持有人，而可換股票據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五日期到期。可換股票據之詳情，包括可換股票據之條款及收購可換股票據之原因，已載列於第一賣方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之公告。誠如上述公告所述，當出售於中國保綠能源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後，第一賣方及其附屬公司現時主要從事太陽能業務(目前專注於下游發電站項目)及放債業務。對具備放債業務平台之本公司作出投資後，預料第一賣方及其附屬公司可因應目前市況，從而調撥更多資源，專注下游發電站項目，並進一步發展有關業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第一賣方持有可換股票據，之全部未償還本金額為50,000,000港元。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賣方各自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本公司證券並無擁有任何權益，並為獨立第三方。

假設本公司股本並無其他變動，根據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557,699,728股股份，兌換股份最高數目263,157,894股將相當於：(i)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約47.19%；及(ii)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擴大之股本約32.06%。

另外，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日就有關發行可換股票據而刊發之通函內所披露，可換股票據受以下兌換限制所規限：

- (a) 倘可換股票據持有人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定義見收購守則)緊隨發行相關兌換股份後所持兌換股份總數(連同其他股份一併計算)所附表決權，將超過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29.99%，或相等於收購守則可能訂明會引發強制全面收購建議之數目0.1%以下之其他數目，則不得行使可換股票據所附兌換權，本公司亦不會相應發行兌換股份；

董事會函件

- (b) 倘兌換股份乃向關連人士發行，行使相關兌換權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如需要)，並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相關規定；及
- (c) 緊隨兌換股份發行後須維持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條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無意贖回可換股票據，而獲第一賣方所知會，其目前無意行使可換股票據附帶之兌換權。董事會視買賣可換股票據為第一賣方及可換股票據當時持有人之間進行之交易，與本公司無關。董事會確認，建議收購事項與第一賣方收購可換股票據無關，而從本公司之角度，兩項交易為互相獨立及各自並不相關。

將收購之資產

銷售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而銷售貸款相當於目標集團於完成時結欠第一賣方之所有債務、債項及負債，不論實際、或然或遞延，及不論是否於完成時到期及應付。

賣方作為合法及實益擁有人出售之銷售股份將免除任何產權負擔，並連同由完成起附帶之所有權利。銷售貸款(包括所有利益、擁有權、權益及權利)將由第一賣方(作為實益擁有人)出售，免於任何產權負擔。銷售貸款金額約為67,021,000港元，代表於完成時，目標集團結欠第一賣方的所有款項，為無擔保、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代價

總代價將為85,000,000港元，包括銷售股份17,979,000港元及銷售貸款以一比一計值67,021,000港元，已／將由買方按以下方式償付：

- (1) 其中現金38,000,000港元作為可退回訂金(「訂金」)已由買方於簽訂附錄後三個曆日內根據附錄向賣方償付(即第一賣方、第二賣方及第三賣方分別獲償付33,812,000港元、3,698,000港元及490,000港元)；及
- (2) 餘下結餘47,000,000港元將於完成時由買方向賣方以現金支付(即第一賣方、第二賣方及第三賣方分別獲支付41,819,000港元、4,574,000港元及607,000港元)。

董事會函件

倘完成純粹因買方，或視乎情況，本公司失責，致使未能按照買賣協議之條款發生，賣方將即時有權保留訂金中19,000,000港元作為違約金，及盡快並無論如何在接獲終止通知日期後五個營業日內退還相等於訂金與19,000,000港元(不計利息)之差額予買方，並全數及最終結算任何訂約方向對方追討之任何負債，此後買賣協議任何訂約方不得採取任何行動，申索損害賠償，或強制指定履行，或任何其他權利及賠償。

倘完成純粹因任何賣方失責，致使未能按照買賣協議之條款發生，賣方將即時退還訂金(不計利息)，連同支付19,000,000港元(金額相等於訂金50%之違約金)予買方，此後任何訂約方不得採取任何行動，申索損害賠償，或強制指定履行，或任何其他權利及賠償。

倘在任何其他情況下完成因純粹為買方或賣方失責以外之情況，致使未能按照買賣協議之條款發生，賣方將即時退還訂金(不計利息)予買方，此後任何訂約方不得採取任何行動，申索損害賠償，或強制指定履行，或任何其他權利及賠償，惟任何先前違反買賣協議條款之情況除外。

代價基準

代價乃買方、賣方及本公司按公平交易原則進行磋商後，參考以下各項釐定：
(i) 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51,857,000港元；(ii) 根據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平均盈利約10,110,000港元及代價85,000,000港元計算所得的市盈率約為八倍；(iii) 調整後的EBITDA(定義見下文)；(iv) 如下文所述本集團從收購事項所得之利益；(v) 目標集團之業務前景；及(vi) 目標集團產生之穩定及強大現金流(根據整體收益隨體檢中心數目增加的趨勢及於相應期間目標集團產生的收益遠高於本公司的收益而釐定)。

董事已就代價基準考慮多個參數。董事會認為市盈率(「**市盈率**」)約為八倍實屬適當及公平，因為相比從事類似目標集團提供的保健及個人護理業務(包括提供管理服務及經營醫院及診所、提供醫療設備及服務供營運本身的體檢中心網絡，

董事會函件

以及提供醫療診斷、健康檢查及醫療評估服務)的各間可供比較上市公司由二零一三年三月至二零一三年四月初的市盈率，介乎約7倍至14.9倍，該市盈率屬於低端。謹此提述(其中包括)金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1)於二零一三年三月或前後之市盈率約12.73倍，銘源醫療發展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三月或前後之市盈率約14.9倍，中國仁濟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48)於聯交所恢復買賣後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初或前後之市盈率約7倍。

市盈率資訊旨在就目標集團過往兩年業績的簡單平均值與代價的比較提供計量基準。董事會注意到目標集團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的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分別為約22,655,000港元及46,166,000港元。計入處置物業、機器及設備及出售附屬公司的一次性損益後，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的經調整EBITDA應為24,249,000港元及23,156,000港元。

此外，參照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會計師報告，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年度營運業務所得現金淨額分別為21,429,000港元及16,832,000港元。雖然EBITDA並非公認的會計原則，董事認為市盈率可就經擴大集團日後的潛在內部回報提供概括理解。因此，董事認為，基於該等上市公司所從事的業務及已發行股份上市地點，參考該等公司的市盈率實屬公平及適宜。本集團計劃以下述資金支付代價：(i)本集團內部資源；(ii)集資行動將獲得之所得款項淨額；及(iii)公開發售部份所得款項淨額。

鑑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代價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釐定，為公平及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營運資金

就建議集資行動而言，董事會欣然宣告，本集團已取得一項按揭融資，並以價值16,000,000港元之該物業抵押。該等融資及其他來自銀行及金融機構可用而尚未動用的融資約10,000,000港元，將由本集團於完成交易或之前提取。

董事會函件

本集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現金結餘不少於32,000,000港元。所有上述財務資源將用作結付代價餘款。

先決條件

完成須待下述先決條件各自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後方可作實：

- (a) 買方信納將就目標集團之資產、負債、業務及事務進行之盡職審查之結果；
- (b) 賣方根據買賣協議發出之保證在所有方面仍屬真實、正確及完整；
- (c) 賣方就買賣協議及據此預計進行之交易取得所須之所有必要同意書及批文；
- (d) 買方就買賣協議及據此預計進行之交易取得所須之所有必要同意書及批文；
- (e) (如有需要)股東(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需放棄投票之股東除外)於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批准買賣協議及據此預計進行之交易所須之決議案；及
- (f) 買方具有充足資金全數償付代價。

買方可隨時向賣方發出書面通知豁免上述條件(a)、(b)及(f)(以可豁免者為限)。倘該等條件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賣方與買方可能協定之較後日期)下午四時正或之前未達成或獲豁免(因買方及/或本公司失責之情況除外)，買賣協議將停止及終止，其後在任何情況下賣方須即時退還訂金(不計利息)予買方，而買賣協議任何訂約方不再向對方承擔任何義務及責任，惟任何先前違反買賣協議條款之情況除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條件(f)已獲達成。

完成

完成將於上述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買方豁免之日期後第二個營業日發生。緊隨完成後，本集團將持有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而於完成後，目標集團之業績將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綜合處理。

有關目標集團之風險因素

有關目標集團業務經營之風險

專業責任的潛在風險

儘管有關服務由合資格醫生及化驗所技術人員於體檢中心及化驗所進行，但目標集團有可能要面對客戶因專業疏忽及僱員行為不當提出的責任索償，這可能對目標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目標集團已就提供醫療服務採取內部控制措施及方案。然而，概不保證有關措施可完全消除專業疏忽及／或僱員造成的行為不當等風險，以及倘無法避免任何潛在索償，或會對目標集團之業務聲譽或經營造成不利影響。

儘管目標集團已投購必須的保單及專業彌償保險，以保障其免於在香港提供服務時可能負上責任，然而有關保險的保障範圍可能不足以涵蓋目標集團因客戶向其提出的索償。倘索償金額超出投保金額，或會對目標集團之業務、增長前景、經營收入及業績及／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概不保證目標集團未來能繼續維持相等程度或成本不變的保險範圍。

政府監管

香港為中國的一個特別行政區，擁有自身的政府及立法機構。然而，概不保證香港的現行政策、經濟及社會狀況以及經營環境於將來不會產生重大變化。日後一旦推出及落實任何新規例及法規，規管或限制授出牌照及／或提供醫療業務的管理及行政服務，將增加目標集團的經營成本，降低服務需求及目標集團客戶願意付出的價格。目標集團無法保證其可適應該等可能嚴重影響其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轉變。

依靠主要人員

目標集團的表現很大程度取決於目標集團高級管理層的持續服務及表現，於制定目標集團業務策略及監察其日常營運時，高級管理層肩負重任，包括但不限於招聘適合醫生經營業務。目標集團持續取得成功亦有賴醫生及放射治療師的持續服務，彼等於本集團有意投資的醫學診斷及體檢服務方面均擁有必須的知識和行業經驗。倘目標集團無法留聘主要人員或吸納合資格員工，以滿足其於完成後的營運需要及業務增長，目標集團有可能無法即時招聘適合人選取代現有員工，因而可能會對經擴大集團的業務及前景造成嚴重損害。於此情況下，目標集團業務可能因目標集團任何高級管理層成員突然離任，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依賴醫護及合資格執業人員提供的服務

目標集團提供的主要服務為醫療診斷及體檢服務。一般而言，目標公司與各放射治療師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除非有關協議根據當中的條款終止則另作別論，而僱傭合約已由目標集團與醫療服務團隊其他成員訂立。概不保證目標集團所聘請的醫護及合資格執業人員會在彼等之任期屆滿時重續彼等各自之服務協議及／或彼等之服務協議及／或僱傭合約可能於任期屆滿前終止。於該情況下，倘目標集團未能促使醫護及合資格執業人員提供其服務，則目標集團的業務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旗下醫生可能觸犯瀆職或失職行為

目標集團可能須為旗下醫生的瀆職或失職行為負責。香港醫務委員會訂立的道德指引，適用於本港醫生，而香港醫務委員會於接獲投訴後，可根據醫生註冊條例，就涉嫌專業失當行為，向醫生展開調查。倘有醫生被裁定觸犯不當專業行為，香港醫務委員會有權對有關醫生加以處分，包括但不限於發出警告通知、譴責、於香港政府憲報刊登譴責聲明、就若干期間暫停其執業資格及／或罷免有關醫生的執業權利。

目標集團亦可能須為其所聘請醫生的行為或操守，承擔瀆職或失職索償。針對目標集團或其所聘請的醫生而採取的法律行動，可能對目標集團的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因為當中涉及法律開支及任何可能針對目標集團作出的判決。

董事會函件

給予僱員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

目標集團涉足於知識密集型產業，故需要招聘優秀僱員維持營運。目標集團給予僱員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優厚待遇獎勵彼等所作的貢獻，故收益約50%分配作薪金及相關開支。此外，倘其他體檢服務供應商搶聘人才，則會導致目標集團以更高的薪酬及福利吸納及留聘優秀醫生、放射治療師及其他醫療專家，因而對目標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租約不獲重續

目標集團並無擁有任何經營物業，現有化驗中心及體檢中心與多名業主訂立租賃協議。不排除任何業主因任何原因決定於租約到期後不予重續。倘若如此，業務將可能中斷，目標集團需另覓新址並承擔額外的資本開支。概不保證目標集團將物色到條件比得上現址的其他位置。

未能維持有效品質監控系統、安全監控措施、其名聲及收益

目標集團所提供的服務表現及質素，對其客戶、聲譽以至成果極為重要。目標集團品質監控系統的成效乃透過各項因素而釐定，包括系統設計、品質標準的實行、僱員培訓課程質素、確保僱員遵循品質監控政策及指引的機制，以及監察及管理供應商質量系統的能力。倘目標集團未能維持優良監控系統，則可能損害服務質素，集團可能須面臨客戶索償的風險。

再者，服務可能包括高風險的創傷性療程。倘目標集團未能維持足夠安全監控措施，可能對其經營及業務構成不利影響。

此外，目標集團根據不同品牌提供一系列服務，任何有關任何中心分店的不利消息可能令相同品牌下整個體檢中心連鎖店的客戶蒙受損失，亦可能會影響客戶對目標集團的信心受創，引致目標集團花上可觀的資源進行品牌重建。

有關目標集團經營行業之風險因素

競爭

健康及個人護理行業競爭激烈，情況加劇可引致價格下降，毛利率減少及失去市場份額，任何該等因素均可對經營業績構成嚴重不利影響。再者，就人力資源方面，公營及私營行家在市場上競爭劇烈，亦加重僱員薪酬上的財政負擔。

科技被淘汰，新科技誕生

健康及個人護理行業的醫療方法及療程發展迅速，業內可能出現新科技，淘汰現有技術。倘目標集團未能回應新興及革新的科技轉變，目標集團的表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本地經濟的不利情況

經濟增長是其中一種推動保健服務消費增長的助力。香港經濟的任何不利轉變可能會對客戶的消費信心造成負面影響，因此亦對目標集團的整體業績構成負面影響。

爆發疫症

二零零三年非典型肺炎的爆發導致香港經濟嚴重衰退，該衰退大幅影響診所及保健服務的使用。倘類似情況再度發生，目標集團的業績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市場對目標集團的產品及服務的接納程度未明

目標集團業務的未來將有賴其產品及服務能否成功獲得市場接納。倘目標集團未能就其產品及服務獲得市場接納，目標集團的經營及財務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目標集團之資料

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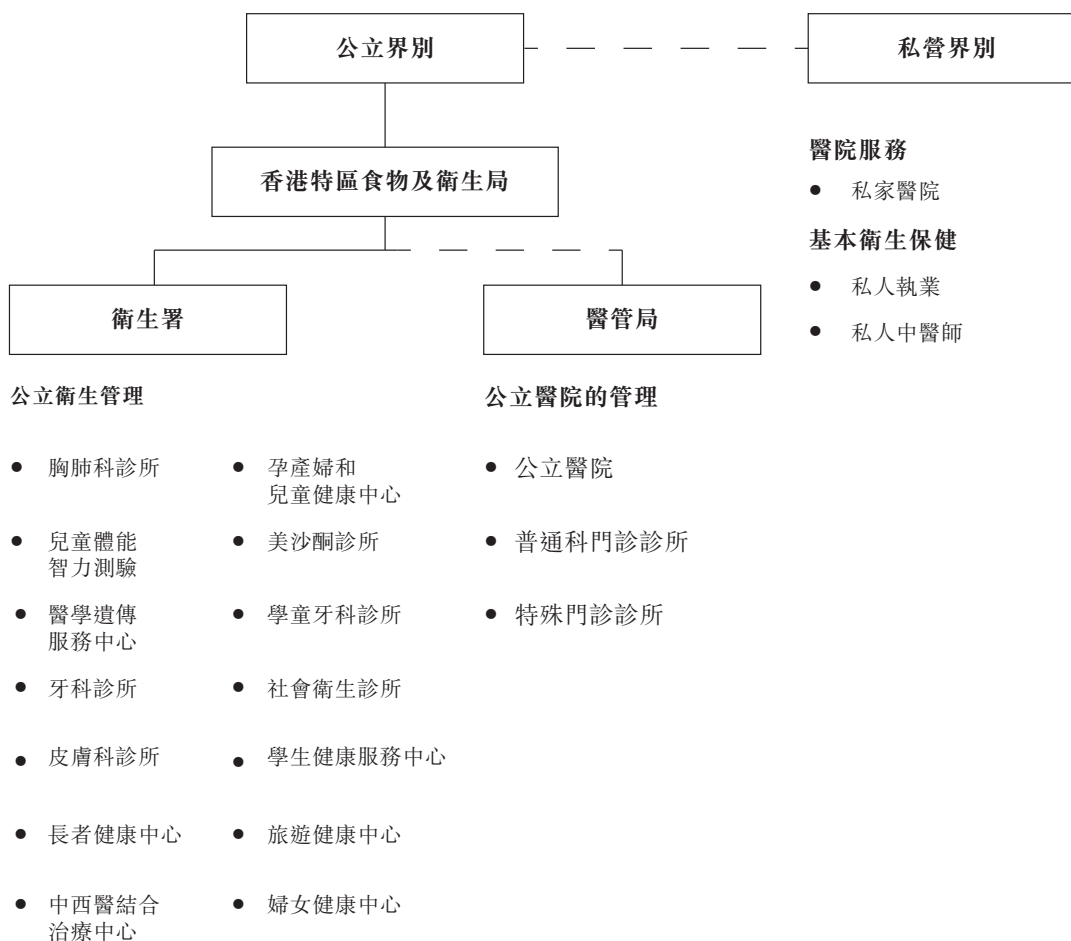
香港的診斷造影及醫學化驗所市場提供分析及診斷服務，包括體液分析及診斷造影。一般而言，有關測試的對象會是保健專業人員所轉介的病人。

董事會函件

診斷圖像行業是香港醫療界一個具相當規模的市場，利用診斷設備為健康護理專業人員轉介的病人提供影像拍攝服務，輔助診斷病症。圖像中心設備一般包括電腦斷層掃描器、磁力共振掃描器、X光、乳房影像、超聲成像及放射治療設備，而醫學化驗中心提供的分析服務包括血液分析、細菌分析及病理學等。

大型醫學化驗中心一般會從廣泛地區收集樣本，達致較大的行業規模經濟效益，而小型醫療化驗中心通常倚重專門的分析及服務範疇，來提升競爭力。若干化驗中心會透過合併及收購，以及更快、更廉價、侵害性較小的測試程序，以維持競爭力。話雖如此，診斷圖像中心將不會受經濟規模的影響，因為其經營是以求診者主導，專注提供以便利求診者為目標的體檢服務。

於香港，公共醫療一般由公立醫院轄下的地區診療所提供，而法定醫療監管機構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醫院管理局。



* 資料來源：香港政府網站

董事會函件

香港的醫療系統在雙軌制的基礎上運行，涵蓋了公立部門和私營部門。公立醫療界別作為整個社會的安全網而成為我們的醫療保健系統的核心基石，而私營醫療界別則為願意並有能力承擔私營醫療服務的人士提供了個性化的選擇和更方便的服務。

公立和私營醫療界別

公立和私營醫療界別兩者均擔當獨特的角色，對促進和保護人口的健康亦同樣重要。在公立保健界別，衛生署承擔公立衛生職能，包括促進健康和預防疾病，而醫管局則提供公立醫院和診所的服務。在政府大力資助下，公立醫療系統使得香港人口能以非常實惠的費用公平地獲得優質的醫療服務。

私營醫療界別是基本衛生保健服務的主要提供者，並藉著提供一系列的專科及醫院服務為公立部門帶來相輔相成之效。私營醫療界別為市民提供各種醫療保健選擇，包括各方面的照顧，如醫生選擇和喜好的適意環境。私營醫療服務並無補貼，患者要承擔使用此等服務的全部費用。

市場細分

私營醫療服務能夠提供醫生選擇和適意環境，輪候時間通常較短，服務費用相比高度補貼的公立部門服務更昂貴。

私營部門的醫療服務提供者包括私家醫院以至個別醫生，而目標集團在於兩端之間。目標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醫療診斷和健康檢查服務，並在香港經營九所健康檢查中心及兩個實驗室，銳意通過先進的成像技術和全面範圍的實驗室服務，提供一站式全面和優質的醫療診斷和健康檢查服務。

在類似服務的提供者中，在毋須住院的情況下目標集團較醫院更實惠和方便，而相比於較個別醫生則相對更全面。

商機及前景

近年科技發展一日千里，更有助了解人類生理及病理學，帶動人們對新測試及現有測試的需求上升。再者，若干化驗成本低，而預防價值高，不少衛生官員均建議民眾就若干情況接受測試，或若干醫療測試須成為所有病人定期進行的常規醫療測試。

董事會函件

健康護理行業最昂貴的一環乃住院治療，而倘能在住院治療前進行化驗測試及X光檢測，確定門診病人治療的可能性，則可避免住院。因此化驗測試變得越來越吸引，尤其是對僱主及保險公司而言。

隨着人們日漸關注及早檢查並預防疾病，加上香港人口老化問題嚴重，電腦造影及化驗測試的需求繼續攀升，連帶諮詢保健服務的預算亦相應增加，包括但不限於診斷影像的需求，尤其是高端影像。醫學化驗行業無疑擁有優厚的增長潛力。

目標集團業務之詳述

目標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醫學診斷及體檢服務。目標公司之主要資產包括於持有香港九間體檢中心及兩間化驗中心的業務公司的股權，該等體檢中心及化驗中心以先進之影像技術及全面之化驗服務，提供一站式綜合及優質醫學診斷及體檢服務。九間體檢中心及兩間化驗中心的基礎資產主要包括經營醫學診斷及體檢服務使用的醫療設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第一賣方、第二賣方及第三賣方分別擁有目標公司約47.89%、46.01%及6.10%。

目標客戶

目標集團的服務對象是以更佳價格和更短輪候時間尋求高品質醫療服務的客戶。

目標集團於香港市場的地位

目標集團於二零零六年或前後成立，並一直透過多個大型收購事項及合併中心擴展網絡。目標集團提供廣泛的診斷造影及醫學化驗服務，為其於芸芸競爭者中脫穎而出的主要因素。一流客戶服務及以客為本的業務方針亦為目標集團的另一主要優勢。過往年間，目標集團獲頒多個知名大獎，包括商界展關懷及社區參與獎－優異獎項等，得獎詳情請參閱本通函「董事會函件」中「競爭優勢」一段下的「獎項及嘉許」分段。目標集團被公認為業界的龍頭之一。

董事會函件

目標集團之財務資料

下文載列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193,086	185,666
除稅前(虧損)/溢利	(3,612)	20,486
除稅後(虧損)/溢利	(1,422)	21,65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51,857,000港元。

目標集團現時的業務運作

策略部署方面，目標集團主打高端造影市場。就客戶群組而言，客戶主要為三十五歲或以上、特別關注健康及對體檢服務具較大消費力的人士。目標集團面對私家醫院及知名造影中心及化驗所的激烈競爭，導致經營十分困難。未來的策略重心將放於擴闊現有網絡以至對高端造影服務需求潛力強大的地方。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標集團營運九個體檢中心，分別位於香港中環、銅鑼灣、佐敦、旺角、沙田、屯門及元朗，並提供全面服務包括：正電子及電腦斷層相融掃描、磁力共振掃描、電腦斷層掃描、內窺鏡、心臟檢查、超聲成像、乳房影像、骨質量度、X光及化驗服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標集團亦在沙田和元朗經營兩間化驗所，以支援目標集團的體檢服務，並提供全面預防性體檢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血液分析、基因分析、過敏測試、尿液檢查、大便檢查、毒理學和微生物學。其中一間化驗所更取得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HOKLAS)認證，該認證是對能力勝任的香港測試及校正實驗所的確認和承認。

營運模式

藉著在香港營運的體檢中心及化驗所，目標集團為客戶提供多元化的醫學診斷及體檢服務，包括高端造影及化驗服務。目標集團的客戶可分為兩類：(i)經醫生、相關醫療網絡及醫管局轉介的病人(「病人」)；及(ii)機構和個別求診者(「求診者」)。於往績期間，病人對求診者的比例約分別為80%至90%及10%至20%。

相關醫療網絡包括但不限於保柏(亞洲)有限公司、維健醫務有限公司、盈康醫療及化驗(香港)有限公司及友邦(國際)有限公司，提供高質素醫療服務予求診者。該等相關醫療網絡提供全面醫療服務，包括一般及專科服務、牙科服務、物理治療服務、化驗及造影服務，以及其他輔助醫療服務。一般而言，上述各相關醫療網絡均於香港擁有逾100間聯屬診所。目標集團已與上述各相關醫療網絡的成員訂立合約，作為服務提供者。就醫生及醫管局轉介的病人而言，目標集團已投得一份標書，可以為試行項目提供服務，透過與私營企業合作，改善放射偵測服務(電腦斷層掃描及磁力共振掃描)及已就此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與醫管局訂立合約，除此之外，目標集團並無與醫管局及醫生訂立任何協議。目標集團已列於醫管局及醫生的轉介小組名單上，病人與轉介人並無責任接受目標集團提供的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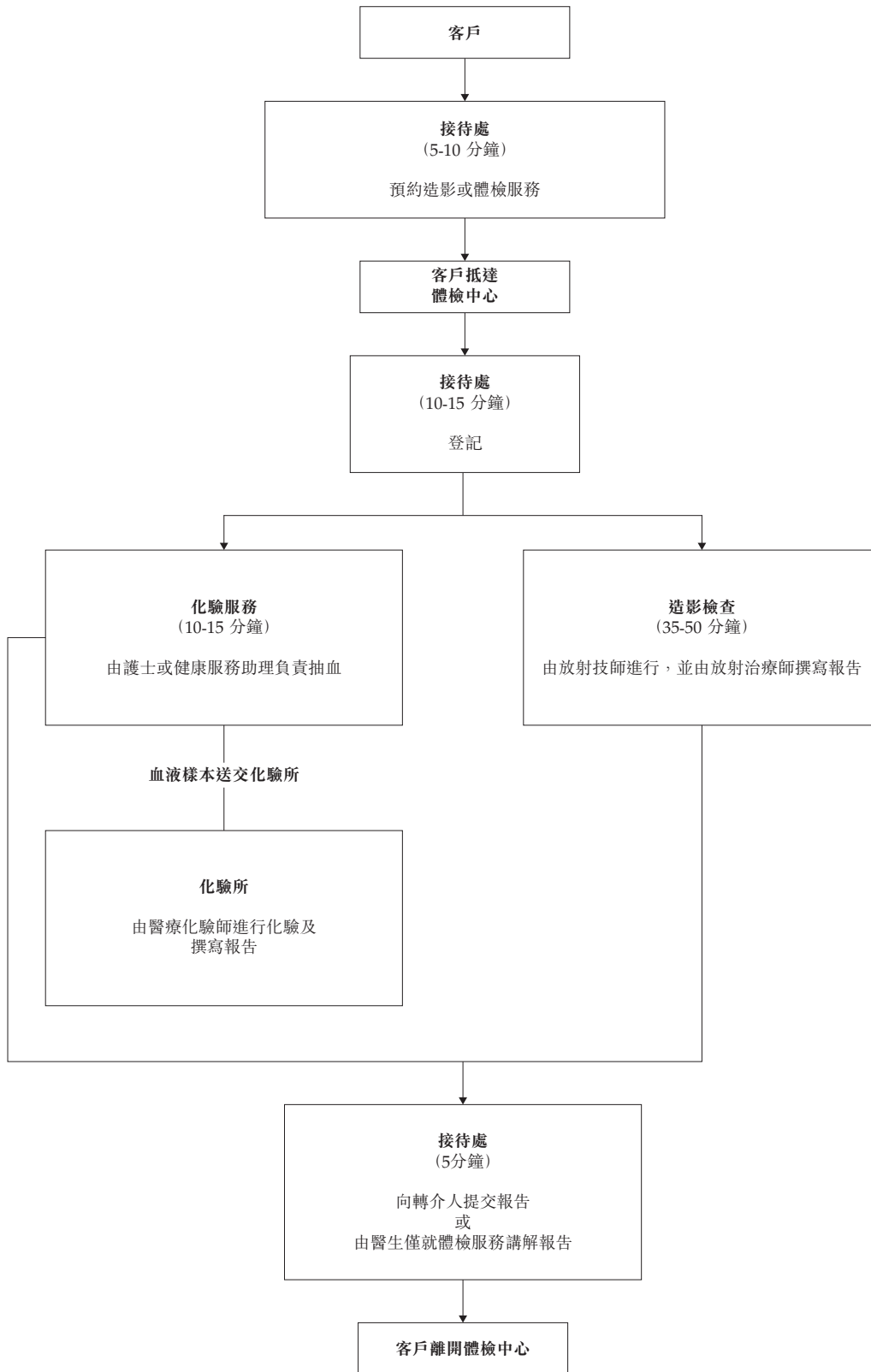
所有體檢評估、化驗和診斷服務均於體檢中心內進行，而為了及早設置器材，客人需要預約，以便監察體檢中心的使用率並提升其營運效益。

病人方面，醫療服務團隊須把他們分派至轉介信上列明的指定化驗及診斷服務。一般情況下，醫學報告於健康評估進行日期後三至五日內可供領取或安排送交予轉介人，而報告講解及體檢後的顧問服務一般不會由我們的醫療服務團隊提供，上述服務會由轉介人提供。

求診者方面，醫療服務團隊須向他們提供檢查前諮詢及／或個別制定驗身服務，提供各種健康評估及個人診斷測試，從而應對求診者的不同需要。醫療服務團隊會編製附有深入分析和建議的詳盡醫學報告，並向求診者講解報告，求診者可依願選擇於遍及全港的各間體檢中心，收取報告和聽取講解。

董事會函件

醫療診斷及體檢服務流程表



董事會函件

目標集團的醫療服務團隊

醫療服務團隊的不同職位詳情載列如下：

職位	員工數目	資格／學歷	職責
醫生	2	由香港醫務委員會發出每年更新的執業證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進行身體檢查 －子宮頸細胞檢驗 －檢查前諮詢 －撰寫並講解醫療報告
放射治療師	9	由香港醫務委員會發出每年更新的執業證書 由輻射管理局發出的輻射儀器牌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超聲成像服務 －就所有造影服務撰寫報告，有關服務包括磁力共振掃描、電腦斷層掃描、正電子及電腦斷層相融掃描、X光、乳房影像、骨質量度及超聲成像
放射技師	23	由香港輔助醫療業管理局發出每年更新的執業證書 由輻射管理局發出的輻射儀器牌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造影服務，包括磁力共振掃描、電腦斷層掃描、正電子及電腦斷層相融掃描、X光、乳房影像、骨質量度及超聲成像
註冊護士	10	由香港護士管理局發出的執業證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護理服務，包括抽血、靜脈穿刺技術 (IV block setup) 及病歷記錄
醫療化驗師	11	由香港輔助醫療業管理局發出每年更新的執業證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進行化驗及出具醫療化驗報告
健康服務助理	32	抽血證書 (Certificate in blood taking) 靜脈穿刺技術證書 (Certificate in IV block setup) 心電圖檢查培訓證書 (Certificate in ECG training)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進行抽血、靜脈穿刺技術 (IV block setup) 及心電圖檢查

董事會函件

收益來源及各收益來源對總收益的貢獻

來自病人及求診者的收益來源佔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益之比例，分別約為80%至90%及10%至20%。

主要成本部分及資本開支

目標集團的主要成本部分為僱員之薪酬及相關開支，佔目標集團總收益約50%。目標集團的主要資本開支為醫療設備及機器，其賬面淨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60,020,000港元。

設備及使用率

一般而言，目標集團旗下大部分中心的設備如磁力共振掃描器、電腦斷層掃描器、正電子及電腦斷層相融掃描器、X光機、超聲成像機及乳房影像儀器的使用率很高，大部分服務的預約輪候時間為三日左右。本集團健康檢查中心所用的主要設施(包括但不限於電腦斷層掃描器、磁力共振掃描器和正電子及電腦斷層相融掃描器)的使用率亦相當高，各設施於健康檢查中心的整個營業時間內常被使用。據目標集團管理層表示，該等主要設施相當耐用，平均壽命約為5至10年。

僱員及培訓

為維持客戶服務水平，目標集團聘請擁有相關專業知識的僱員，他們將由目標集團合適的醫生監管。目標集團為新僱員提供由中心負責人員帶領的迎新及就職計劃，以令新僱員於一至兩個月內熟悉目標集團的服務水平及一般經營程序。此外，目標集團亦會為僱員提供有關改善經營程序及流程的定期培訓及簡報，以不時更新及改善其專業技術及知識。本公司將為所有員工提供員工手冊，當中介紹本公司的價值觀和格言、行為操守和業務慣例。

對於專業的工作人員(包括醫生、放射治療師和醫療化驗師)，本公司將提供全面的使用者手冊，當中詳述正電子及電腦斷層相融掃描、磁力共振掃描、電腦斷層掃描、內窺鏡、心臟檢查、超聲成像、乳房影像、骨質量度及X光，以供彼等參考之用，本公司並將提供外包專業培訓(如適用)。

本公司鼓勵員工持續修讀醫療教育和專業發展，以維護他們在各自的專科行醫所需的專業技能。本公司將不會提供內部持續培訓。

目標集團的發展歷程

目標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二日註冊成立，初時由第一賣方全資擁有。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五日，第一賣方與第二賣方訂立協議，按初步代價70,200,000港元收購Health Walk Limited股份，代價透過配發及發行目標公司之股份結償，佔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9%。其後，目標公司分別由第一賣方及第二賣方擁有51%及49%。

此外，為取得第三賣方的長期承擔及確認其對目標集團的貢獻，目標公司與第三賣方於二零一零年十月訂立認購協議，藉以配發及發行650股目標集團新股份，佔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1%。進行有關配發後，目標公司分別由第一賣方、第二賣方及第三賣方擁有47.89%、46.01%及6.01%。自此，目標集團的股權架構維持不變。

目標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六月開展其業務，為病人提供體檢轉介服務，並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開設一間設備完善的一站式體檢中心，向公眾人士提供醫學診斷及體檢服務。上述體檢中心為目標集團的旗艦中心，位於九龍彌敦道，建築面積約20,000平方呎，佈局舒適豪華，與其他提供類似服務的普通醫務中心、化驗所或醫院截然不同。除香港大型醫院外，該中心是全港最先進及全面的體檢及化驗服務提供者之一，內部裝設若干最先進的診斷系統，例如磁力共振掃描器、正電子及電腦斷層相融掃描器、電腦斷層掃描器及乳房影像儀器等，提供診斷造影體檢服務。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目標集團收購百輝科技有限公司及寶輝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該兩家公司以「OPUS」名義經營四間醫學診斷中心，提供醫學診斷及化驗服務。天藝醫學診斷中心於醫學造影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為香港其中一間大型造影及化驗中心。其自二零零零年於佐敦開設第一間磁力共振掃描中心，該中心聲名遠播，聘有經驗豐富的放射治療師團隊，故已發展為多間大型醫療保險公司及健康維護組織的醫療服務供應商。因此，在二零零六年，天藝被視為香港業內享負盛名的醫學診斷公司。藉著招納百輝科技有限公司與寶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醫學診斷服務和磁力共振掃描服務至目標集團麾下，該項收購讓目標集團得到更有力和範圍更廣的技術支援。

董事會函件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至二零零九年六月間，目標集團合共收購群盛發展有限公司(「群盛」)的98.53%股權，其為一間專門提供醫學診斷掃描和化驗服務的本地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以「C.T. Scan」(電腦掃描)名稱經營業務。這一策略性行動讓目標集團取得另外四間體檢中心的控制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目標集團收購元豐醫學及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元豐」)的72.14%股權，該公司提供醫學診斷及化驗服務，以「元豐醫學」名稱經營業務。該策略性收購讓目標集團於新界取得另外三間位於屯門、上水及元朗的體檢中心以及一間位於元朗的化驗中心的控制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或相近時間，目標集團於中環開設新設健康檢查中心分支。同年，繼收購群盛及元豐後，為了提高成本效率並精簡位於沙田及元朗的健康檢查中心的管理結構，目標集團分別把兩所位於沙田的健康檢查中心(以前分別由群盛及目標集團經營)和兩所位於元朗的健康檢查中心(之前分別由元豐及目標集團經營)合二為一。

在二零一二年，鑑於目標集團的健康檢查中心高度集中於油尖旺區(從旺角、佐敦及尖沙咀共設5所中心可見)，目標集團決定關閉其位於尖沙咀的健康檢查中心。

於往績期間，目標集團於住宅區經營若干規模細小的健康體檢中心，該等中心主要提供X光、抽血和靜態心電圖服務。由於目標集團看好影像診斷及醫療化驗服務的未來前景，同時為了加強目標集團作為一站式健康檢查服務供應商的市場地位，並專注於發展配備高端成像設施的設備中心，目標集團亦關閉了三所位於葵芳、觀塘及紅磡的健康檢查中心(各中心分別佔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各年的總營業額少於2%，此乃考慮到該等中心的財務表現不大理想，加上其所提供的服務範圍有限。儘管目標集團的健康檢查中心數目由於上述擴展和整合而有所減少，惟目標集團於往績期間來自健康檢查中心的收入錄得穩定增長。

目前，目標集團共營運九間體檢中心及兩間化驗中心，均位處交通便利的地點，包括中環、銅鑼灣、佐敦、旺角、沙田、屯門及元朗，該等中心分別以「香港體檢」、「天藝醫學」、「電腦掃描」及「元豐」的名稱營業。

董事會函件

下表概述於往績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體檢中心及化驗所數目：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
體檢中心數目	16	13	11	9	9
化驗所數目	2	2	2	2	2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就由醫生轉介至目標集團的病人而言，該等轉介基於過往建立的關係。就相關醫療網絡而言，若干相關醫療網絡成員已簽訂合約，作為服務提供者。此外，目標集團亦與醫管局就投標簽訂合約，雙方亦合作推行圖像共享計劃(就醫學診斷而言)，大大縮短病人求診所需的時間。

就企業客戶的求診者而言，該等客戶來源受合約控制。獨立病人一般透過廣告或其他市場推廣活動吸引而來。誠如賣方所告知，於往績期間，目標集團五大客戶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對總收益之貢獻百分比分別為約10%、9%、12%及17%。

正電子及電腦斷層相融掃描服務的氟化去氧葡萄糖(18 F)由Hong Kong Cyclotron Laboratories Limited供應，而所有物理療法的X光軟片由康世醫療香港有限公司供應。西門子有限公司為兩種化驗試劑的主要供應商。誠如賣方所告知，於往績期間，目標集團五大供應商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對採購總額之貢獻百分比分別為約34%、45%、51%及61%。

管理專才

馮耀棠醫生，46歲，於二零零六年加入目標集團，現為目標集團之主席。馮醫生畢業於香港大學，持有香港大學內外全科醫學士、英國皇家全科醫學院院士資格、英國倫敦皇家醫學院小兒科文憑、香港中文大學家庭醫學文憑及香港中文大學內科醫學文憑。彼負責目標集團體檢業務之策略發展及監察目標集團整體醫療體檢部門。彼亦為目標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馮醫生根據醫生註冊條例(香港法例第161章)註冊成為註冊醫生，已擔任執業註冊醫生逾19年。

董事會函件

曹貴宜先生，51歲，現為目標集團之行政總裁，並於二零零六年加入目標集團。彼亦為目標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曹先生負責業務發展及策略規劃，監察目標集團的營運、財務、人力資源及營銷工作。曹先生曾於多間大型企業擔任不同的高級行政職位，擁有逾25年經驗。曹先生擁有英國紐卡素諾森比亞大學工程學士學位及格林威治大學工商管理(金融)學士學位。曹先生已修畢香港理工大學之工商管理文憑課程、香港中文大學應用營養學及家庭健康證書課程及香港國際美學培訓協會營養學高級文憑課程，上述課程均與目標集團的現有業務性質有關。

林慧雯醫生，49歲，於二零零八年加入目標集團，目前出任放射科總監一職。彼負責監察目標集團內全部放射服務的管理、營運及質檢。此外，彼亦為目標集團制定主要策略方針以及實施該等策略不可或缺的一員。林醫生畢業於香港大學，持有以下醫科學位，包括有香港大學內外全科醫學士、香港中文大學醫學博士、英國皇家放射科醫學院院士、香港醫學專科學院院士(放射科)及香港放射醫學院院士。林醫生自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八年在香港中文大學醫學院任教，在其教學期間，有超過二百三十篇文獻於各世界性醫學雜誌中發表，其研究課題主要為磁力共振掃描及電腦斷層掃描。彼曾擔當主要調查員／合作調查員並獲得逾20個競爭及非競爭研究資助。林醫生曾為兩份海外醫學期刊《European Journal of Radiology》及《Journal of Cardiovascular Magnetic Resonance》的編輯委員會成員，亦曾為其他多份醫學期刊包括《Stroke》、《Journal of MRI》及《Clinical Radiology》擔當文獻評審工作。除了醫科學位，彼亦持有工商管理碩士(英國赫爾大學)及法律學士(倫敦大學二級甲等榮譽)學位。

陳寶年醫生，42歲，於二零零六年加入目標集團，目前出任放射科顧問醫生。除擔任放射治療師的日常職務外，彼亦負責目標集團於佐敦旗艦中心的整體管理。陳醫生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內外全科醫學士、英國皇家放射科學醫學院院士、香港放射科醫學院院士及香港醫學專科學院院士(放射科)資格。在香港醫管局任職期間，彼於管理方面擔任要職，包括螢光透視法及普通X光團隊的副主管，彼亦於世界性醫學雜誌及非世界性醫學雜誌發表了10份文獻。彼擁有豐富的海外培訓經驗，包括於英國劍橋大學(Cambridge University)阿登布魯克醫院(Addenbrook's Hospital)、美國麻省總醫院(Massachusetts General Hospital)及新加坡伊麗莎白醫院(Mount Elizabeth Hospital)，接受關於一般放射、緊急放射及正電子及電腦斷層相融掃描的培訓。

胡嘉兒女士，48歲，於二零零七年加入目標集團，目前出任董事總經理，主要負責監察目標集團各業務單位的營運事宜以及協助目標集團行政總裁，提升及

董事會函件

推動目標集團的經營表現及效率。胡女士為註冊護士，於護理及醫學方面擁有25年專業經驗，自二零零零年起擔任高級管理層職務。

競爭優勢

體檢中心遍及各區，選址精心

目標集團精心於全港設立體檢中心，遍佈中環、銅鑼灣、佐敦、旺角、沙田、屯門及元朗等地區，務求向客戶提供全面醫療服務。

客戶基礎穩固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標集團與主要客戶已建立牢固及穩定的業務關係達八至十七年。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集團的五大客戶為兩家醫療保險公司及三家保健服務供應商。目標集團與若干主要客戶已建立深厚關係。為進一步提升目標集團客戶服務的表現，目標集團將就客戶的預約及等候時間之管理不時進行內部審核，並即時採取相應行動。此外，目標集團已落實措施改善客戶服務，包括但不限於不時進行主要客戶調查並審閱客戶意見表。目標集團奉行以客為本的管理方針，成功建立穩固的客戶關係，有助集團順利克服行內挑戰。

品牌廣受認同

自二零零六年起，目標集團已參與收購活動，以增加市場份額及提升品牌知名度。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期間，目標集團收購「電腦掃描」、「元豐」及「天藝醫學」名下經營的醫學診斷掃描及化驗服務中心，而該等公司於業內均經營逾二十年。董事認為品牌知名度與目標集團業務歷史悠久息息相關。目標集團進軍香港保健市場超過七年，並已建立廣闊的營運版圖，加上憑藉其附屬公司於廣泛地區提供不同範疇的服務，目標集團佔盡優勢，以增加市場份額。目標集團可藉其廣受認同的品牌，把握健康及個人護理行業的迅速增長機遇，並繼續擴大市場份額，提升品牌知名度。

董事會函件

管理團隊經驗豐富，盡心竭力

目標集團所建立的專業及資深管理團隊，對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及深入了解。高級管理層的若干成員，已從事保健行業逾二十年。更多有關管理團隊的詳細資料，請參閱本通函董事會函件「有關目標集團之資料」一節下「管理專才」一段。因應技術進步及科學發展而迅速轉變，是保健業務所具備的特色。利用對健康及個人護理行業的技術知識，加上與業內人士的關係，使目標集團更擅於洞悉行業及醫療發展趨勢，並能迅速作出應對，有助達成未來增長。

一站式體檢中心

一站式體檢中心於同一地點提供全面及完整的體檢服務，配有包括3T磁力共振掃描器、64切電腦相融斷層掃描器及16切正電子及電腦斷層相融掃描器。除了提供高端圖像服務外，中心亦備有X光、數碼乳房影像、超聲成像、肝纖維化掃描、骨質量度儀。此外，體檢服務包括抽血、靜態心電圖、超聲波心電圖、運動心電圖、聽覺測試、視網膜眼底造影、肺功能測試以及內視鏡檢查服務。綜合一站式體檢中心的設立，能同時滿足客戶對醫療影像及化驗服務的需求，提供全面優質的體檢服務、醫療診斷服務及化驗服務，而負責有關工作的全方位專責專業醫療團隊，成員包括但不限於醫生、放射治療師、顧問心臟科醫生、顧問腸胃科醫生、放射技師、護士及醫療化驗師。所有影像及化驗服務均分別直接由放射治療師及高級醫療化驗師監督，醫生將編製的詳盡醫療報告，令客人可深入了解本身的健康狀況。

經營牌照

經賣方確認後，目標集團已就其業務取得所有必要之經營牌照，包括但不限於醫療廢物收集牌照，以收集及棄置醫療廢物；由衛生署輻射管理局發放的輻射儀器牌照，以管有或由放射治療師及放射技師管有及使用電腦相融斷層掃描、正電子及電腦斷層相融掃描、X光、乳房影像及骨質量度系統；由衛生署輻射管理局發放的放射性物質牌照，以管有及使用正電子及電腦斷層相融掃描系統。旗下所有醫療人員已取得一切必要的牌照，可以於醫療業執業，尤其是目標集團的醫生及放射治療師，各人均持有由香港醫務委員會發出的有效執業證書，各放射技師及化驗技師亦持有香港輔助醫療業管理局發出的有效執業證書，而各註冊或登記護士亦持有香港護士管理局發出的有效執業證書。

董事會函件

所有專業醫務人員的執業證書的主要續期條款載列如下：

(a) 醫生和放射治療師

所有在香港註冊的醫生皆合資格登記於香港醫學會持續醫學進修計劃（「醫學進修計劃」），彼等受強制性規定須於為期3年的醫學進修計劃活動週期內完成至少90個醫學進修計劃學分。執業證書可於申請後每年續期。

(b) 放射技師和實驗室技術人員

在自願基礎上，彼等須於持續專業發展（「持續專業發展」）為期3年的週期內完成至少45個持續專業發展學分。執業證書可於申請後每年續期。

(c) 註冊護士

在自願基礎上，彼等須於持續護理教育（「持續護理教育」）為期3年的週期內完成至少45個持續護理教育學分。執業證書可於申請後每年續期。

(d) 登記護士

在自願基礎上，彼等須於持續護理教育為期3年的週期內完成至少30個持續護理教育學分。執業證書可於申請後每年續期。

就醫療成像設備牌照（包括輻射儀器牌照和放射性物質牌照）的續期而言，目標集團將於相關牌照各自屆滿日期前約三至五個月或相近期間從牌照發行機構收到續期通知，而目標集團須按此提交續期申請。

對於醫療廢物收集牌照，環境保護署發出的牌照屬永久性，毋需重續。

經賣方確認，目標集團於往績期間已遵守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於往績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目標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嚴重違反任何適用法律及法規。此外，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目標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針對目標集團的訴訟或仲裁程序或任何待決或受威脅的訴訟或仲裁，致使董事相信可能對目標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會函件



知識產權

商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標集團為下列商標的註冊持有人：

項號	商標	註冊地點	類別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1	 <p>Yuen Foong 元豐醫學</p>	香港	5、10、44	302183832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七日
2		香港	5、10、44	302183841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七日
3	 <p>C.T. Scan 電腦掃描</p>	香港	5、10、44	302183850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七日
4		香港	5、10、44	301586287	二零二零年 四月十三日
5	 <p>HKHC 香港體檢</p>	香港	5、10、44	301586296	二零二零年 四月十三日
6		香港	5、10、44	302183887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七日
7	 <p>HKHC 香港體檢</p>	香港	5、10、44	302183814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七日

董事會函件

項號	商標	註冊地點	類別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8	A 	香港	5、10、44	302183878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七日
	B 				

保險

目標集團規定旗下全體醫生向醫療保險協議會有限公司自費購買專業彌償保險。目標集團已獲得醫療失誤的保險，尤其於提供醫療建議、以專業身份準備及／或操作任何醫療儀器或設備方面，彌償上限總額約90,000,000港元。除目標集團聘用之各名醫生購買的保險外，目標集團亦就其所有物業及任何針對目標集團可能提出索償的公眾責任購買保險。經賣方確認後，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就目標集團聘請的醫生的疏忽行為，或就解決向目標集團聘請的醫生素償，對目標集團提出的任何法令或判決，而向目標集團採取法律行動。

內部監控措施

大體上，目標集團會就所有體檢報告包括統計數據進行複檢，方出具有關報告予客戶。尤其是，目標集團採取措施以確保測試結果的準確性及精準度，詳情載列於下文：

化驗服務：

目標集團會就所有特殊化驗結果進行重複測試，以確保化驗報告的準確性。所有化驗報告將由合資格醫療化驗師出具。化驗測試獲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認可，該計劃規定化驗所就個別擁有往績紀錄的測試項目進行日常質控測試。

董事會函件

醫療及造影服務：

所有醫療及影像報告會分別由合資格執業醫生及合資格放射治療師出具。放射總監將監察及確保該等服務的質素。

其他服務：

所有心電圖、超聲波心電圖、運動心電圖及所有其他心臟相關檢測報告將由心臟科專家講解，而肺功能測試結果將由胸腔科專家講解。所有其他功能測試結果將由有關方面的專家講解。

目標集團每間中心均放置僱員手冊，列明標準程序，以減低僱員行為不當的風險。

獎項及嘉許

目標集團已獲頒授多個獎項及嘉許，呈列如下：

	獎項	頒發機構
二零一零年	商界展關懷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樂施會扶貧企業夥伴優秀獎	香港樂施會
	最高籌款獎(贊助機構)	香港樂施會
	實力品牌大獎2010 (身體檢查中心)	《經濟一週》
	中小企最佳營商夥伴2010 (最佳僱員體檢服務)	《經濟一週》
	第十屆資本傑出企業成就獎	《資本雜誌》

董事會函件

	獎項	頒發機構
二零一一年	樂施會扶貧企業夥伴傑出獎	香港樂施會
	傑出企業策略大獎2011	《東周刊》
	中小企最佳營商夥伴2011 (最佳僱員體檢服務)	《經濟一週》
	商界展關懷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最高籌款獎(企業)季軍	香港樂施會
	第十一屆資本傑出企業成就獎 (最佳身體檢查服務中心)	《資本雜誌》
	盛世優秀社責大獎2011	《都市盛世》
	實力品牌大獎2011 (身體檢查中心)	《經濟一週》
二零一二年	商界展關懷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社區參與獎—優異獎狀	滙豐「營商新動力」
	企業慈善團體組—第三名	香港防癌會
	最佳籌款獎	香港防癌會

董事會函件

獎項	頒發機構
樂施會扶貧企業夥伴獎	香港樂施會
最佳籌款獎(企業)第三名	香港樂施會
2012中小企業最佳拍檔獎 (最佳僱員醫療服務)	《經濟一週》
第12屆資本傑出企業成就獎 (最佳身體檢查中心)	《資本》
盛世優秀社責大獎2012	《都市盛世》
實力品牌大獎2012 (身體檢查中心)	《經濟一週》
企業社會責任大使	The Mirror
二零一三年 盛世優秀社責大獎2013	《都市盛世》
實力品牌大獎2013 (身體檢查中心)	《經濟一週》
第二屆企業社會責任大使	The Mirror

業務目標

業務前景

由於香港經濟增長，人口增加以及個人財富改善，加上大眾日漸關注健康，政府又推出支援政策並透過不同媒體宣傳，加上香港人均壽齡預期增加，故展望對體檢服務的需求增長潛力雄厚。董事會確信目標集團之保健業務有良好增長前景，並會留意時機開設新的體檢中心。

目標集團之業務計劃

目前，目標集團共於香港經營九間體檢中心及兩間化驗所，提供高質及有效的保健服務。董事會應盡量善用目標集團的資源，務求於不同範疇有更好的表現，特別是提供磁力共振掃描、電腦斷層掃描及正電子及電腦斷層相融掃描等高端影像服務方面。除現時經營的體檢中心外，目標集團將於未來增設備有高端影像設施的體檢中心，以吸納有需要體檢的高端客戶。此外，董事會亦將仔細考慮藉由相關租賃協議屆滿失效，關閉若干表現遜色的體檢中心，致使資源能更有效地分配。

作為營銷戰略的一部分，目標集團繼續在《明報》、《東方日報》、《頭條新聞》、《am730》、《都市日報》、《太陽報》及《蘋果日報》等每日出版的全港性報紙及《經濟一周》等雜誌，宣傳其品牌。

目標集團業績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下載列有關目標集團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 財務和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就以下分析而言，參考目標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財務表現，即參考目標集團於有關期間根據其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財務報表得出的按年財務表現。

於回顧期間，目標集團錄得收益約164,308,000港元。目標集團的收益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收益增加約5%，當中不包括目標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收益。

董事會函件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約為95,152,000港元。虧損主要由於(i)來自群盛發展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群盛集團**」)及Health Walk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Health Walk集團**」)的商譽減值虧損；(ii)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款項開支；及(iii)涉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出售虧損。撇除上述一次性項目的影響，年內虧損將約為10,612,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有所改善。上述因素屬非現金性質，對目標集團的現金流及業務營運亦不會有任何即時影響。

基於目標集團的品牌知名度，體檢服務的需求持續增加，加上目標集團廣泛擴展網絡，為客人提供全面體檢及醫療診斷服務，增加收入來源。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集團於紅磡、葵芳及九龍灣設立附屬醫學診療中心，並於雜誌、互聯網及電視增加廣告，以為目標集團擴闊客源及增加收益。年內，目標集團的化驗服務獲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認可。年末，目標集團與百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合作進行正電子發射斷層掃描研究項目，此項合作足以印證集團於香港保健市場的實力及專業以及認受性。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集團在提供醫療診斷及體檢服務方面取得穩定增長。目標集團錄得收入約193,086,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加約17%。收入增長乃由於新收購元豐醫學及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元豐**」)的業務及於年內中環新中心開業所致。未計入中環的新開業中心及新收購業務的貢獻，醫療診斷及體檢服務錄得7%收入增幅。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約為1,422,000港元。虧損減少乃主要源於沒有錄得商譽減值虧損，以及有效控制經營成本。撇除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的一次性項目影響，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一年會錄得年度溢利約177,000港元。相較之下，撇除(i)出售物業虧損；(ii)商譽減值虧損；及(iii)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款項開支的一次

董事會函件

性項目，目標集團於二零一零年會錄得年度虧損約10,612,000港元。根據該基準計算，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表現已有改善。

對醫療服務的需求持續上升，主因是大眾日益關注健康，加上品牌認可所致。目標集團一直致力提升品牌，不僅透過在雜誌、互聯網及電視上持續刊登廣告，藉以擴大客戶覆蓋率，亦委任著名壁球運動員趙詠賢小姐擔任女性檢查系列的代言人。相信有關推廣活動已提升女性對健康以及定期進行體檢重要性的關注。於回顧年度，每名客戶的平均消費約為92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的約860港元亦有所改善。

於回顧年度，目標集團已於中環設立新中心，藉以抓緊富裕地區的高端客戶。此外，目標集團已全面檢討各個服務中心的表現，為提高成本效益及理順沙田元朗體檢中心的管理架構，目標集團將沙田兩間體檢中心(早前分別由群盛及目標集團經營)以及元朗兩間體檢中心(早前分別由元豐及目標集團經營)合併。此外，目標集團已關閉位於葵芳及紅磡的體檢中心，該等規模細小的中心錄得虧損，每間約佔目標集團總營業額少於1%，主要提供X光、抽血和靜態心電圖服務。因此，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體檢中心的數目減少三間至十三間。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集團錄得收入約185,666,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輕微下跌約4%。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出售Health Walk集團所致。Health Walk集團經營用於醫學診斷的放射性同位素銷售。出售事項完成後，Health Walk集團不再為目標集團貢獻收入。

撇除於二零一二年出售Health Walk集團產生的收益，自醫療診斷及體檢服務產生的收益平穩增長約4%。醫療服務的需求持續增加，主要由於客人的健康意識及品牌知名度提升。目標集團一直致力提升品牌，不斷於雜誌、互聯網及電視增加投放廣告，以擴闊客源及產生穩定收益。此外，憑藉沙田和元朗新裝的先進64切電腦相融斷層掃描器，目

董事會函件

標集團於年內受惠於健康意識提升，自體檢服務錄得收益增長。於回顧年度，每名客人的平均消費額約1,1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約920港元有所增加。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約為21,659,000港元。溢利主要源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附屬公司之收益合共約23,010,000港元。撇除上述一次性項目及Health Walk集團經營之所得溢利，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將分別約為2,097,000港元及4,948,000港元。虧損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2,851,000港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需求增加所致。

於回顧期間，目標集團之實驗室遷至具實驗室自動化系統之寬敞空間。實驗室自動化系統藉減少勞動密集型之程序，提高實驗室效率，以簡化日常工作流程。因此，報告周轉時間有所改善。目標集團亦就多間服務中心的表現進行全面檢討。目標集團已關閉兩間位於尖沙咀及觀塘的體檢中心，該等中心錄得虧損，每間佔目標集團總營業額少於2%。鑑於目標集團於旺角、佐敦及尖沙咀共有五間體檢中心，中心選址集中於油尖旺區，目標集團決定關閉位於尖沙咀的體檢中心。觀塘中心主要提供X光、抽血和靜態心電圖服務。目標集團看好影像診斷及醫療化驗服務的未來前景，透過關閉規模細小的中心，目標集團可將資源集中於配備高端成像設施的中心。因此目標集團之健康檢查中心數目減少，其數目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2間至11間。

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

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目標集團錄得收益約69,055,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相關期間減少約9%。收益減少主要由於在二零一二年出售Health Walk集團。撇開Health Walk截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收益，截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收益約為69,072,000港元，對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收益而言未有重大改變。

董事會函件

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虧損約2,386,000港元。對比截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目標集團錄得溢利3,156,000港元。轉盈為虧主要由於出售Health Walk集團未有產生溢利，亦不再由Health Walk集團取得收益貢獻。截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撇開Health Walk集團之溢利，醫療診斷和健康檢查服務產生之虧損約為6,725,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虧損減少約4,339,000港元。

於回顧期間，目標集團繼續對多間服務中心的表現進行檢討，目標集團已關閉上水及九龍灣兩間錄得虧損的健康檢查中心，該兩間中心佔目標集團總營業額少於2%。九龍灣中心主要提供X光、抽血及靜態心電圖服務，而上水中心主要提供超聲成像、乳房影像、X光、抽血及靜態心電圖服務。由於目標集團看好影像診斷及醫療化驗服務的未來前景，透過關閉小型中心，目標集團可將其資源集中於發展配備高端成像設施的中心。因此，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健康檢查中心之數目減少2間至9間。

期內，整體虧損下跌乃由於(i)提供醫療診斷和健康檢查服務產生之收益維持不變及(ii)經營成本下降。相信原因為目標集團已採取正確策略。

提供高端造影服務為目標集團為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期間增長之最大推動力。此外，目標集團於香港保健行業之定位正確，因而受惠。高端造影服務(包括磁力共振掃描、電腦斷層掃描、正電子及電腦斷層相融掃描)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收益較截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增加約5%。此外，高端造影服務產生之收益分別佔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總營業額約47%及41%。由於提供高端造影服務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錄得更高毛利，目標集團之盈利能力有所提升。於回顧期間，每名客戶之平均消費約為1,1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之相關五個月期間約1,000港元有所改善。

目標集團管理層認為於回顧年度錄得之(i)收益；(ii)盈虧；及(iii)客戶每次光顧之消費為主要表現指標，可評估目標集團的財務及業務表現。上文之披露資料顯示，儘管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益輕微下跌，因為出售Health Walk集團，其產生之收入被剔除，故此可見目標集團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來，錄得收益呈現上升趨勢。再者，撇除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會函件

就出售資產錄得的一次性收益、附屬公司及一次性項目的影響，目標集團一直能夠逐漸改善其虧損情況，而目標集團於往績期間錄得的虧損持續下跌。此外，每名客戶的消費自二零一零年以來，亦見上升，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6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約1,110港元。

企業社會責任

目標集團對社會及社區之社會及經濟發展作出貢獻，因此於往績期間獲授多項殊榮及重要獎項。更多詳情請參閱本通函「董事會函件」中「獎項及嘉許」一節。

(ii)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股東資金及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約為43,372,000港元及56,337,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39,154,000港元，持有未償還銀行借貸約5,167,000港元。由於目標集團的銀行結餘及借貸均以港元計值，故匯率波動風險並不重大。銀行借貸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並須根據貸款協議償還。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目標集團與第三賣方訂立認購協議，內容有關配發及發行650股新股(相當於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1%)，藉以爭取彼為目標集團長期效力及作出貢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股東資金及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約為40,682,000港元及57,77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26,669,000港元，持有銀行借貸約4,771,000港元。由於目標集團的銀行結餘及借貸均以港元計值，故匯率波動風險並不重大。銀行借貸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並須根據貸款協議償還。

董事會函件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股東資金及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約為50,007,000港元及24,893,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15,066,000港元，且概無未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由於目標集團的銀行結餘及借貸均以港元計值，故匯率波動風險並不重大。銀行借貸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並須根據貸款協議償還。

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之股東資金及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約為47,607,000港元及21,87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21,604,000港元，且概無未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由於目標集團之銀行結餘及借貸金額並不重大，銀行借貸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並須根據貸款協議償還。

(iii) 附屬公司和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和出售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根據香港體檢有限公司(「香港體檢」)與成國權醫生(「成醫生」)訂立之買賣協議，香港體檢同意收購元豐醫學及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股本的30,712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現金總代價1.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四日，根據香港體檢與醫學診斷集團有限公司訂立之買賣協議，Hong Kong Cyclotron Laboratories Limited同意收購香港醫學化驗診斷中心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及股東貸款，現金代價為65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日，目標集團出售其持有的百利而有限公司約50.77%股權，此乃在後者以股東自願清盤方式解散後發生。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Isthmus Management Limited與目標公司就買賣Health Walk Limited之股份訂立協議，據此，Isthmus

董事會函件

Management Limited同意購買而目標公司同意出售待售股份，相當於Health Walk Limited已發行股本的70%，代價6,100,000港元以現金支付。因此，目標集團不再於Health Walk Limited擁有任何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康健醫療服務有限公司與香港體檢及醫學診斷集團有限公司就買賣盈天(中國)有限公司的股份及其結欠貸款訂立協議，據此，香港體檢及醫學診斷集團有限公司同意出售而康健醫療服務有限公司同意購入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貸款，現金總代價為3,3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日，目標集團在成員公司透過自願清盤解散後，出售其持有之聯惠企業有限公司約61.42%股權。

(iv) 目標集團所持設備組成部分的變動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目標集團已於年內以3,050,000港元的費用就位於銅鑼灣的健康檢查中心購買了一台16切電腦相融斷層掃描器以取代一台1切電腦相融斷層掃描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目標集團就先進成像設施狀況進行定期檢查產生約7,500,000港元的費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目標集團就先進成像設施狀況進行定期檢查產生約5,500,000港元的費用。目標集團已以11,800,000港元的費用就位於沙田及元朗的健康體檢中心購買一台64切電腦相融斷層掃描器。此外，目標集團已購入西門子DVIA Centaur XP化學發光免疫分析系統、IMMULITE 2000 XPi化學發光免疫分析儀、Dimension LM急診整合分析系統及微生物學系統以供實驗室使用，總代價為4,5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目標集團就先進成像設施狀況進行定期檢查產生約3,500,000港元的費用。

董事會函件

(v) 財務比率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目標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總負債與總資產之比率)約為75.4%。

流動比率(界定為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為0.61倍。

速動比率(界定為總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總流動負債)為0.60倍。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目標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總負債與總資產之比率)約為73.0%。

流動比率(界定為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為0.51倍。

速動比率(界定為總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總流動負債)為0.50倍。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目標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總負債與總資產之比率)約為60.9%。

流動比率(界定為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為0.68倍。

速動比率(界定為總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總流動負債)為0.64倍。

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目標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總負債與總資產之比率)約為62.6%。

流動比率(界定為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為0.72倍。

董事會函件

速動比率(界定為總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總流動負債)為0.70倍。

(vi) 主要資產及負債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之主要資產主要指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約為111,797,000港元，主要源自醫療工具及樓宇。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概無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之主要資產主要指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約為108,146,000港元，主要源自醫療工具及樓宇。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14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之主要資產主要指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約為78,903,000港元，主要源自醫療工具。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1,29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之主要資產主要指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約為73,281,000港元，主要源自醫療工具。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2,156,000港元。

董事會函件

(vii) 員工流轉率

下表載列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之員工變動。專業人員主要包括放射治療師、放射技師、醫生、護士、衛生助理及醫療化驗師。後勤人員主要包括醫療打字員、客戶服務代表、診所助理及主要辦公室人員。於整個往績期間，核心管理層團隊及放射治療師留任於目標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專業人員				
起初結餘	90	115	112	98
新入職	43	30	21	6
離職	(18)	(33)	(35)	(17)
小計	<u>115</u>	<u>112</u>	<u>98</u>	<u>87</u>
後勤人員				
起初結餘	112	126	126	122
新入職	33	26	25	2
離職	(19)	(26)	(29)	(12)
小計	<u>126</u>	<u>126</u>	<u>122</u>	<u>112</u>
員工總數	<u>241</u>	<u>238</u>	<u>220</u>	<u>199</u>

(viii) 僱員人數和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共僱用241名員工。目標集團為員工提供合適及定期培訓，以繼續維持及提升其員工之能力。目標集團給予僱員之薪酬主要根據業內行規及員工個人表現及經驗。除定期薪酬外，亦會因應目標集團的業績及員工個人表現授予合資格員工酌情花紅。而且，目標集團根據僱員定居各司法權區之法例規定向員工提供公積金。

董事會函件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共僱用238名員工。目標集團為員工提供合適及定期培訓，以繼續維持及提升其員工之能力。目標集團給予僱員之薪酬主要根據業內行規及員工個人表現及經驗。除定期薪酬外，亦會因應目標集團的業績及員工個人表現授予合資格員工酌情花紅。而且，目標集團根據僱員定居各司法權區之法例規定向員工提供公積金。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共僱用220名員工。目標集團為員工提供合適及定期培訓，以繼續維持及提升其員工之能力。目標集團給予僱員之薪酬主要根據業內行規及員工個人表現及經驗。除定期薪酬外，亦會因應目標集團的業績及員工個人表現授予合資格員工酌情花紅。而且，目標集團根據僱員定居各司法權區之法例規定向員工提供公積金。

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共僱用199名員工。目標集團為員工提供合適及定期培訓，以繼續維持及提升其員工之能力。目標集團給予僱員之薪酬主要根據業內行規及員工個人表現及經驗。除定期薪酬外，亦會因應目標集團的業績及員工個人表現授予合資格員工酌情花紅。而且，目標集團根據僱員定居各司法權區之法例規定向員工提供公積金。

(ix)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董事會函件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x) 重大里程碑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目標集團已在紅磡、葵芳及九龍灣成立衛星醫療診斷中心，並已收購元豐72.14%股權，提高服務地域覆蓋範圍。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目標集團於中環開設新中心，擴闊其服務地域覆蓋範圍。

為提升備受矚目的市場地位，目標集團延聘了香港著名壁球運動員趙詠賢小姐擔任女性檢查系列的代言人，這種營銷策略有助提高公眾對定期健康檢查的重要性的意識，並把健康檢查與目標集團所提供的服務聯繫在一起。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內，目標集團關閉其在尖沙咀及觀塘的兩間健康檢查中心，每間佔目標集團總營業額少於2%。鑑於目標集團於旺角、佐敦及尖沙咀共有五間體檢中心，中心選址集中於油尖旺區，目標集團決定關閉位於尖沙咀的體檢中心。觀塘中心主要提供X光、抽血和靜態心電圖服務。

健康檢查中心數量的減少有助於目標集團把資源和時間轉移至拓展高端成像服務，並提高目標集團的盈利能力。有見於目標集團於年內的收入增長，董事會對目標集團在醫療保健業務方面的未來增長前景持樂觀態度。

董事會函件

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期內，由於九龍灣及上水體檢中心的財務表現未如理想，且提供服務種類有限，目標集團決定關閉該等中心。期內所關閉的體檢中心規模相對較小，佔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總營業額少於2%。健康檢查中心數量的減少有助目標集團把資源和時間轉移至拓展高端成像服務，並提高目標集團的盈利能力。有見於目標集團配備高端成像設施的體檢中心於期內的收益增長，董事會對目標集團在醫療保健業務方面的未來增長前景持樂觀態度。

收購事項對本公司資產、盈利及負債之財務影響

資產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資產約為160,076,000港元。根據本通函附錄三所載列的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假如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已達致完成，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資產淨值約為204,667,000港元。

盈利

根據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全面虧損總額約為21,076,000港元。假設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已達致完成，經擴大集團會有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虧損總額約1,497,000港元。

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負債約為46,538,000港元。根據本通函附錄三所載列的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假如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已達致完成，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負債總額將約為61,931,000港元。

進行收購事項之原因及利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i)於香港提供資訊科技服務，包括顧問、技術支援、系統整合、相關硬件及軟件產品之開發及銷售以及(ii)於香港之借貸業務。

董事會函件

目標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醫學診斷及體檢服務。現時，目標集團於香港經營合共九間體檢中心及兩間化驗中心，以先進之檢驗設備，例如醫療影像工具及醫學化驗相關服務，為客戶提供一站式綜合醫學診斷及體檢服務。

本集團一直有興趣物色機會，為本集團現有業務實現多元化，發展新系列具有增長潛力之業務，並對醫學診斷業務之未來前景抱持樂觀態度。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本集團超過93%的收益，來自涉及五大客戶的資訊科技硬件產品買賣業務。本集團亦作出投資計劃，分散本集團收入來源及客戶集中風險，並於完成後提高股東價值。

收購事項與本集團計劃鞏固其於香港之業務一致。此外，本集團之技術及管理經驗亦將與目標集團結合，實現整合和分享，並於技術範疇相互提供支援。儘管本集團的現有管理團隊對管理醫療診斷和體檢服務欠缺經驗，目標集團的主要人員擬於完成後繼續受聘為經擴大集團工作。本公司亦將會於有需要時，物色及招聘適當人選，以提升經擴大集團的營運管理水平。因此，董事認為經擴大集團於完成後的業務營運狀況，將不會受到嚴重不利影響。因此，收購事項讓本集團憑藉其經驗及專長管理目標集團，預期可改善目標集團之營運效益。

根據目標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及溢利分別約為185,666,000港元及21,659,000港元。董事認為，於完成後，目標集團將對本集團之盈利基礎及營運資金作出貢獻。

鑒於上文所述，並考慮到香港人口老化及本地市場對保健服務之需求增加，預期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提供良好機會，進軍醫學診斷及體檢服務，旨在擴大本集團之收入基礎，並讓本集團實現其投資多元化，經營具增長潛力之業務類別。董事認為，買賣協議之條款公平及合理，而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整體股東之利益。

本集團的未來計劃

本公司計劃維持及進一步發展其現有業務，預計發展計劃如下：

醫療診斷及健康檢查服務業務

由於香港生活水平有所提升及人口老化，我們相信香港市民將日益注重健康，對預防性保健更感興趣，尤以保健相關服務為甚。因此，本公司認為保健中心業務前景明朗，我們應制定發展策略，以務實審慎態度維持該等業務。董事會具有豐富企業管理及財務管理經驗，將於完成後與目標集團現有的管理專才合作，務求增設更多主打中產階層專門提供高端影像服務的體檢中心，以增加市場份額，並於日後以嶄新科技提升服務水平，當中包括但不限於在處理及傳送影像結果予客戶時應用先進資訊科技，同時，於短期內營運規模很可能維持於現有水平。此外，管理層將繼續維持現時的監察政策，致力改善目標集團的財務狀況，並檢討體檢中心的措施，藉此提升整體營運效率。董事會亦將仔細考慮藉由相關租賃協議屆滿失效，關閉若干表現遜色的體檢中心，致使資源能更有效地分配。

實施計劃

- | | |
|-----------------------|------------------------------|
|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審查和更新員工手冊(如有必要)，以提高服務質量 |
| | — 就成像所得產品的處理和交付實現先進的軟件 |
| | — 就未來的健康檢查中心的位置和經營規模制定一套發展計劃 |
| 截至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審閱現行的租賃協議，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相應的續租安排 |
| | — 落實發展計劃 |
| | — 落實資金需求和制定財務計劃 |
|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審閱現行的租賃協議，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相應的續租安排 |
| | — 落實增設新設健康檢查中心的發展計劃 |

資訊科技業務

本集團預期資訊科技業務仍然競爭激烈。買賣資訊科技產品的毛利率受到挑戰，故本公司有意以自有資源開發軟件，尤其是金融相關軟件。此外，本公司將減少對資訊科技買賣業務的依賴。

本公司將繼續嘗試擴大客戶基礎，及為資訊科技產品種類實現多元化，進一步鞏固其市場地位及財務表現。本公司有意維持現有的資訊科技硬件產品買賣業務，目標設定為毛利率較現時為高之客戶，同時以自有資源為指定客戶開發軟件，因為董事認為增強本身的研發能力，讓本集團開發優質及先進的產品，以提升市場競爭力的做法，更能符合成本效益。

借貸業務

董事會認為，香港的借貸需求(尤其物業轉按及私人貸款)正在增加，此業務可為本集團提供穩定收入源流。本集團擬以謹慎態度擴大貸款組合，並專注拓展目標市場，即向信貸記錄良好的客戶提供物業轉按和私人貸款。本集團的現有貸款組合，包括限期介乎八個月至四年或以上的多筆貸款，現時計劃集中提供通常於兩年到期的定期貸款。董事會認為，上述安排將可增強本集團的財務流動性。

為達致健康的現金流狀況及穩定回報，本公司實施嚴謹的成本控制措施，包括但不限於減低顧問及專業費用，而得益會用作擴展本公司的貸款組合。本公司亦會留意市場環境，把握商機。

投資物業

繼重續租約後，董事預料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將貢獻穩定的現金流及收入，另鑑於政府推出多項新行政措施(包括特別印花稅及買家印花稅)，董事會認為物業市場將趨向平穩，而本公司擬繼續物業發展業務，從而收取穩定租金收入。

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收購事項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100%，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訂立買賣協議構成本公司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因此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方告落實。

董事會函件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賣方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並無擁有或持有任何股份，且概無股東於收購事項中擁有重大利益，因此，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考慮並酌情批准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放棄投票。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德輔道中77號盈置大廈3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有關普通決議案，批准收購事項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召開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2頁。

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隨本通函附奉。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將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按其印列之指示填妥，及盡快且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誠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推薦股東投票贊成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關於收購事項之決議案。

附加資料

謹請閣下亦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本集團及目標集團之財務資料及其他資料。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主席
楊越洲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1. 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須於本通函中載列本集團最近三個財政年度有關溢利及虧損、財務記錄及狀況之資料(以比較列表的形式載列),以及本集團最近刊發之經審核財務狀況表連同最近財政年度之年度賬目附註。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可分別參閱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27至63頁)、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21至59頁)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27至65頁)的年報。

上述財務資料已分別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omputeck.com.hk/>)。本公司核數師並未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止三個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出具任何有保留意見。

2. 債務聲明

借款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即本債務聲明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有未償還可換股票據負債部分約42,203,000港元,而本金額為50,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即本債務聲明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有16,000,000港元之未提取銀行融資。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免責聲明

除上述借款或本通函其他內容所披露者外,以及除集團之間的負債及日常業務中產生之正常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外,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已發行或同意發行的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已發行而未贖回及獲授權或以其他方式設立惟未發行的債務證券,以及定期貸款或其他借款、性質屬借款之債項、承兌負債(正常貿易票據除外)或承兌信用、債券、按揭、押記、融資租約或租購承擔(不論為有擔保、無擔保、有抵押或無抵押)、擔保或其他重大未償還或然負債。

3. 營運資金

董事經審慎及周詳考慮後認為，經計及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賬目，以及本集團現時可動用財務資源後，沒有不可預見的情況出現，本集團已具備充裕營運資金，以應付目前及本通函日期起計至少未來十二個月所需。

鑒於目標集團內部預期年增長及於二零一二年出售或結束若干營運中心，目標集團將於二零一三及二零一四年繼續產生穩定的收入及現金流。董事會認為，計及本集團業務的經營計劃及一切所需估計營運開支後，本公司有充裕資金就未來十二個月結付代價餘額並提供一般營運資金。本公司各分部編制預測時所採用的基本假設如下：

(a) 資訊科技業務

(1) 資訊科技買賣業務

- i. 收益數字乃基於本集團已接收現有購買訂單及本公司管理層就預計可能接收的訂單所作之估計；
- ii. 本集團將減低對資訊科技買賣業務的依賴；
- iii. 假設現金流入於該項收入產生的同一月份發生；及
- iv. 概無需要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撥備。

本公司於預測期間就資訊科技買賣業務作出之具體假設並無變動，而本公司資訊科技買賣業務的業務經營及表現目前會，以及董事預期，將於預測期間貫徹有關基準及假設。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已收取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2,340,000港元。基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接獲之現有購買訂單及管理層之估計，預料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及二零一三年九月，本集團資訊科技買賣業務將不會產生收益，且由於本集團擬減低對該分部的依賴，資訊科技買賣業務的營業額將逐步減少。

(2) 資訊科技軟件開發業務

- i. 收益數字乃基於本公司管理層預計本集團能夠每三個月期間獲得最少一名新客戶，且本集團將維持其現有收費模式；
- ii. 假設現金流入於該項收入產生的同一月份發生；及
- iii. 概無需要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撥備。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八日之公佈所述，本公司擬將出售投資魚類養殖業務的部分所得款項，用於促進本集團金融相關軟件開發的發展。該現金流量預測已計入涉及金融軟件相關的一次性設立及發展成本(其由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左右產生)及該業務的日常營運成本。根據本集團現有收費模式，每名新客戶須於訂約後預付一次性按金，亦須每月支付維持費。本公司於預測期間就資訊科技軟件發展業務作出之具體假設並無變動，而本公司資訊科技軟件發展業務的業務經營及表現目前會，以及董事預期，將於預測期間貫徹有關基準及假設。

(b) 借貸業務

- i. 本集團將維持現有貸款組合，以產生利息收入，並實施嚴格成本控制措施；
- ii. 於預測期內，現有貸款組合的利率維持穩定；
- iii. 除一項將於貸款協議完結後產生現金流入的貸款外，所有餘下現金流入均假設於該項收入產生的同一月份發生；及
- iv. 概無需要就應收貸款作出撥備。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八日之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所披露者，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應收貸款約為34,500,000港元，本集團收取之平均年利率約為21.2%。本公司於

預測期間就放貸業務作出之具體假設並無變動，而本公司放貸業務的業務經營及表現目前會，以及董事預期，將於預測期間貫徹有關基準及假設。

(c) 投資物業

- i. 本集團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將維持穩定；
- ii. 假設現金流入於該項收入產生的同一月份發生；及
- iii. 將不會出售該物業。

上述投資物業指該物業。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之公告所披露，該物業曾出租予獨立第三方，舊租賃協議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屆滿，並已由該物業之前業主於二零一三年二月重續。考慮到現有租戶同意重續租賃協議，其可享有免租期，免租期將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屆滿。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一日起計兩年內，月租將為120,900港元(不包括管理費及差餉，惟包括地稅)。本公司於預測期間就物業投資業務作出之具體假設並無變動，而本公司物業投資業務的業務經營及表現目前會，以及董事預期，將於預測期間貫徹有關基準及假設。

(d) 投資魚類，養殖業務

本集團已出售該項投資，而所得款項淨額為16,600,000港元，其中11,600,000港元將用於結付收購事項之代價及5,000,000港元將保留作一般營運資金，以促進本集團資訊科技業務之發展，尤以開發金融相關軟件為主(謹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八日之公佈之進一步詳情)。於二零一三年七月，本公司已收取該項出售所得款項淨額。

因此，編製預測時，並無考慮本公司魚類養殖業務的營運及表現。

(e) 經營開支

- i. 本公司於預測期內經營開支之每月差價主要根據其於二零一二年之歷史每月差價；及

- ii. 假設於產生該等開支之同月產生現金流出。

(f) 收購成本及融資活動

- i. 收購事項之最後完成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收購成本為49,000,000港元，包括代價款項結餘47,000,000港元及相關收購開支2,000,000港元；
- ii. 收購成本將以下列方式結償：(i)手頭現金23,000,000港元；(ii)自融資機構按年利率12厘取得之融資約為10,000,000港元，及按年利率3厘取得之按揭貸款融資16,000,000港元；及
- iii. 本集團概無進行集資活動，或於預測期內向其股東派付股息；

(g) 目標集團

- i. 目標集團將維持其現有營運規模；
- ii. 除預定資本開支的若干計劃外，概無計劃作出重大擴張及開設新體檢中心及化驗所；及
- iii. 營運開支按二零一二年歷史每月平均數估算。

上述預定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就目標集團先進成像設施狀況進行定期檢查產生年度費用約7,500,000港元，金額根據每月攤付記錄估計。目標集團於預測期間就業務作出之具體假設並無變動，而目標集團的業務經營及表現目前會，以及董事預期，將於預測期間貫徹有關基準及假設。

(h) 起初銀行結餘

本集團之起初銀行結餘乃根據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之實際數字。

4.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認為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最近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結算至該日止)以來，本集團之財務或貿易狀況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5. 本集團業績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文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三個業務分部，即(i)資訊科技業務，涉及於香港提供相關軟硬件產品之顧問、技術支援、系統集成、開發及銷售服務；(ii)於香港經營借貸業務；及(iii)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物業發展業務。於二零一二年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收入約106,60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1,592,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增加394%。

資訊科技業務

年內，資訊科技業務之收入合共約為101,84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1,162,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之96%。該分部錄得虧損約22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0,814,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回顧年度內，儘管本集團於終止與主要客戶之服務協議及激烈競爭環境下，本公司仍建議維持其資訊科技業務。本集團預期，硬件產品銷售帶動分部營業額上升，較去年業績增加381%。此外，本集團亦透過外判部分營運程序，採取嚴格成本控制。本集團已物色到新客戶及業務伙伴並參與多項資訊科技項目。

借貸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第三季開展借貸業務。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及應收貸款利息分別約為35,179,000港元及932,000港元。本年度之應收貸款比二零一一年應收貸款10,394,000港元增加約238%，其中應收未償還有抵押及無抵押貸款分別約為18,000,000港元及17,000,000港元。於回顧年度內，來自貸款利息及相關收入之收入約為4,75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3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4%。本分部錄得虧損約4,561,000港元(二零

一一年：995,000港元)，主要來自員工成本。本集團所收取平均年利率約為34厘，而本集團授予客戶之未償還貸款信貸期介乎少於一個月至五年。本集團所授出未償還貸款平均約為2,500,000港元。基於市場需求龐大，本公司有意透過使用公開發售之部分所得款項淨額作為此分部的營運資金，擴展其貸款組合。本公司專注之範圍將為向香港具備良好信貸記錄客戶提供第二按揭及個人貸款。本公司的目標是專注於貸款組合，以獲得少於兩年期的有期貸款，因為董事會認為有關安排可增強本集團的流動資金，提高靈活性及有助整體產生穩健的現金流量。

物業發展業務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增富發展有限公司與賣方(為本公司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按總代價3,500,000港元收購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豐泰順旅遊文化有限公司(「豐泰順」)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賣方向豐泰順作出之貸款。豐泰順持有中國全外資企業梅州市恒豐泰旅游文化開發有限公司(「恒豐泰」)全部股權。恒豐泰為中國持牌進行物業相關活動之全外資企業，已與中國廣東省大埔縣國土資源局訂立協議，涉及於區內發展物業。

董事擬發展住宅用途之低密度豪華別墅，整體發展計劃須待相關監管機關及部門批准以及經相關訂約方磋商後，方可作實。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日期，仍有待磋商／批准之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發展項目之整體設計及規劃、環境保護措施、土地成本及支付代價條款。

本集團致力開拓及擴展現有業務，務求加強競爭力及締造業務增長潛力。憑藉管理層於中國房地產業之經驗及專業知識，董事會認為此乃本公司進軍中國物業發展市場之良機。本公司將會以審慎態度從事物業業務。

投資魚類養殖業務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之公佈所披露，本集團就魚類養殖業務訂立一項投資協議。本集團已投資15,500,000港元於魚類養殖業務，為期20個曆月，並保證可取回利潤及投資金額。投資金額已用於購買僅供位於馬來西亞沙巴之魚場用作魚類養殖之魚苗及魚糧。董事預期項目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完成。本公司擬繼續持有投資，直至投資期結束為止。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導致無法達至利潤保證或投資回報之情況。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作買賣投資約6,744,000港元，並錄得公平值虧損約940,000港元。本公司並無計劃作出進一步投資。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106,604,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21,076,000港元，去年則分別為21,592,000港元及26,097,000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為12.78港仙(二零一一年：26.98港仙)。

於回顧年度內，行政開支合共約為24,46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9,765,000港元)。行政開支主要來自商譽減值、員工成本、經營租賃租金、專業費用、以股份為基礎款項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虧損。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亦就可換股票據之應計利息開支錄得融資成本增加約3,39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77,000港元)。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約為160,07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1,070,000港元)，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約77,15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1,789,000港元)。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26,81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8,092,000港元)，而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其流動負債)約為19.2倍(二零一一年：3.9倍)。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結欠銀行或財務機構任何貸款，而本集團之非流動負債總額為39,58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本集團負債比率為0.35倍，乃按長期債項除以股東資金計算。

資本結構

配售可換股票據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六日，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50,000,000港元之零息可換股票據(「票據」)，到期日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五日。票據持有人可於票據發行日期起計一年後，隨時按初步兌換價每股0.05港元(可予調整)將票據之未償還本金額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根據票據之條款及條件，因股份合併(定義見下文)及公開發售已完成，兌換價已調整為每股0.19港元(可予進一步調整)。配售票據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8,750,000港元，當中(i)約10,250,000港元已用於資訊科技業務；(ii)約15,000,000港元已用於借貸業務；(iii)約15,500,000港元已用於投資魚類養殖業務；及(iv)8,000,000港元已用於投資持作買賣證券。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二年二月二日之通函及二零一二年三月六日、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日之公佈。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與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竭誠基準配售最多180,000,000股新股份，每股配售股份作價0.084港元(「配售事項」)。配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4,636,000港元，其中約10,000,000港元擬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及／或用於日後出現之資訊科技業務投資機遇，另約5,000,000港元擬撥付可能進行之物業投資。配售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完成。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4,500,000港元，當中(i)約2,000,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ii)約4,000,000港元已用作收購豐泰順旅遊文化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相關法律及專業費用；及(iii)配售事項的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約8,500,000港元用於資訊科技業務。配售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之公佈。

股份合併及公開發售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宣佈建議(i)進行股份合併(「股份合併」)，基準為每十(1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當時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及(ii)進行公開發售，待股份合併生效後，透過按合資格股東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1)股合併股份獲發三(3)股發售股份之基準，發售418,274,796股新股份(各為「發售股份」)，以籌集約83,655,000港元(扣除開支前)，認購價為每股發售股份0.20港元，股款須於申請時繳足。

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0,816,000港元。董事會擬將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其中約30,000,000港元及約50,000,000港元，分別用作上述借貸業務及物業發展項目之一般營運資金。倘物業發展項目未能落實進行，則董事會擬保留相關所得款項，待合適機會出現時撥作其他物業相關活動之資金。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批准股份合併及公開發售之決議案獲股東正式通過。股份合併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生效，而公開發售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四日完成。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之售股章程及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日之公佈。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分別動用約14,000,000港元及16,000,000港元，作為借貸業務之一般營運資金，以及作為資助部份訂金。此外，本集團已動用約40,000,000港元收購該物業，而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餘額將應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外匯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其應付賬款。本集團所採購貨品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值，故其外匯風險影響輕微。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產抵押(二零一一年：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一年：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一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18名(二零一一年：16名)僱員。薪酬參照市場待遇以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年終花紅乃以個別人士之表現為基準支付予僱員，以肯定其貢獻並就此提供獎勵。其他福利包括為僱員作出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及醫療計劃。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一年回顧年度，本集團呈報營業額約21,59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1,914,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下跌17%。營業額下跌主要由於資訊科技業務之保養及維修服務競爭劇烈所致。於二零一零年九月，本集團成功收購並展開借貸業務。本公司將繼續擴大其貸款組合，從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

資訊科技業務

年內，資訊科技業務之營業額合共約為21,16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5,914,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之98%。該分部錄得虧損約10,814,000港元。

借貸業務

本集團自二零一一年第三季度展開借貸業務，年內營業額合共為43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佔本集團營業額之2%。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組合約為10,394,000港元，而該分部則錄得虧損約995,000港元。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21,592,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6,097,000港元，去年則分別為25,914,000港元及14,353,000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為2.70港仙(二零一零年：1.74港仙)。

於二零一一年回顧年度內，行政費用合共約為29,76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7,852,000港元)。行政費用較二零一零年大幅增加，乃主要來自(i)收購相關開支，包括專業費用、諮詢費用及估值費用；及(ii)年內所產生員工及相關開支。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約為31,07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6,687,000港元)，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約11,78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1,289,000港元)。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8,09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9,317,000港元)，而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其流動負債)約為3.9倍(二零一零年：3.7倍)。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結欠銀行或財務機構的任何貸款。本集團並無非流動負債總額(二零一零年：無)，包括銀行貸款及長期借貸。因此，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負債，而負債比率乃按負債淨額相對於股東資金的基準計算。

於二零一一年，認股權證持有人按認購價每股0.07港元行使認股權證，以認購合共112,952,857股本公司股份。認購所得款項約為7,902,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尚未行使認股權證。

資本結構

本公司之二零一六年到期按5%計息之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二日完成，並已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向認購人發行本金額為22,75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為22,35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所有可換股債券已按初步兌換價0.125港元兌換為182,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之公佈。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太平基業證券有限公司訂立配售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八日之附函修訂)，據此，配售代理同意(其中包括)按竭盡所能基準促使承配人認購為數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假設可換股票據已獲全面配售，按兌換價悉數兌換本金額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時，將發行合共1,000,000,000股兌換股份，倘獲全面配售，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將為50,000,000港元，而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則約為48,000,000港元。楊越洲先生(「楊先生」)已承諾包銷所有未獲配售代理

配售之可換股票據。配售事項須待(其中包括)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並由獨立股東酌情通過決議案批准訂立配售協議及於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以及由楊先生包銷任何未獲配售之可換股票據)後,方告作實。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八日及二零一二年二月二日之公佈及通函。

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七日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正式通過。配售事項已告完成,而本金總額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六日配售予不超過六名承配人。

外匯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其應付賬款。本集團採購的貨品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為單位,而其中大部分以港元計值。由於外匯風險對本集團並不重大,故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回顧年度內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外匯對沖用途。

重大收購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二日,本集團訂立一份協議,以總代價4,200,000港元收購將軍財務有限公司(「將軍財務」)全部已發行股本及其股東貸款。將軍財務主要從事借貸業務及投資控股,並根據放債人條例持有放債人牌照。收購將軍財務緊隨訂立協議後完成。本集團已於收購完成時以現金支付代價4,200,000港元。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二日之公佈。

本集團的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二零一零年: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零年: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零年:無)。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16名(二零一零年：88名)僱員。酬金乃參考市場待遇以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年終花紅乃以個別人士的表現為基準而支付予僱員，以肯定及獎勵其貢獻。其他福利包括為香港僱員對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醫療計劃作出的供款。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務回顧

駿科網絡訊息於二零一零年的營業額下跌約21%，主要由於二零零九年與其重要客戶終止電話熱線服務所致。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營業額25,914,000港元及股東應佔虧損為14,353,000港元，去年分別為32,732,000港元及4,97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虧損為1.74港仙(二零零九年：0.65港仙)。

權益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大幅增加乃由於與二零零九年比較，(i)去年與其中一名主要客戶終止電話熱線服務導致營業額減少；及(ii)年內收購相關開支(包括但不限於專業費用、財務顧問費用、諮詢費用及估值費用)所致。

誠如上文所討論，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費用約為17,852,000港元，較去年上升約56%，乃由年內收購產生的專業費用所致。倘不包括收購相關成本，行政開支與營業額一致下跌。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一般由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集資活動募集所得的資金為日常營運融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約為26,68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6,352,000港元)，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約21,28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8,362,000港元)及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約1,35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671,000港元)。本集團流動負債總額約為7,27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936,000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其流動負債)約為3.7倍(二零零九年：3.3倍)。

於二零一零年度財政年結日，本集團並無結欠銀行或財務機構的任何貸款。本集團並無非流動負債總額(二零零九年：無)，包括銀行貸款及長期

借貸。因此，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負債，而負債比率乃按負債淨額相對於股東資金的基準計算。

資本結構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二零一零年配售事項」)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出的一般授權，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六日與天行聯合證券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配售最多100,000,000股配售股份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20港元。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本公司已按每股配售股份0.2港元的價格向承配人發行及配發合共100,000,000股新股份。二零一零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9,500,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資本結構變動。

外匯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其應付賬款。本集團採購的貨品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為單位，而其中大部份乃以港元為單位。由於外匯風險對本集團並不重大，故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回顧期內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以作外匯對沖用途。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林鋒先生、Full Harbour International Limited、Monz Investments Limited、Apex Return Sdn Bhd、Debut Supreme Capital Sdn Bhd、Splendid Horizon Sdn Bhd、Fabulous Way Limited及Dragonrider Opportunity Fund L.P.(統稱為「三井礦業賣方」)與本公司訂立了協議(「礦場收購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八日的補充協議所補充)，據此(其中包括)，(i)三井礦業賣方有條件地同意出售而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購買三井礦業投資有限公司(「三井礦業」)861,133股股份(相當於三井礦業全部已發行股本的86%)，以及銷售貸款；(ii)收購事項(「礦場收購事項」)的代價為2,395,601,000港元(可予調整)，須由本公司以現金並以發行及配發7,987,015,625股可換股優先股(作價每股可換股優先股0.128港元)及承兌票據支付；及(iii)本公司向三井礦業賣方承諾，於簽立礦場收購協議後的30天內，本公司將竭盡所能向餘

下股東提出有條件收購建議，以收購股數相當於三井礦業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4%的餘下股份，所涉及的總代價為282,000,000港元，乃以現金及／或由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上限為282,000,000港元的5厘息承兌票據支付。收購事項須待若干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方告完成。礦場收購事項的詳情可參閱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八日的公佈。

除上文所披露之收購外，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概無涉及重大收購或出售(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本集團的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產用作抵押(二零零九年：無)。

資本承擔

礦場收購事項須待根據礦場收購協議的若干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方告完成，而礦場收購事項須經過盡職審查。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存在資本承擔。

除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承擔任何重大投資(二零零九年：無)。

或然負債

除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九年：無)。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88名(二零零九年：107名)僱員。酬金乃參考市場待遇、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年終花紅乃以個別人士的表現為基準而支付予僱員，以肯定及獎勵其貢獻。其他福利包括為香港僱員對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醫療計劃作出的供款。

以下為申報會計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所編製以僅供載入本通函之報告全文。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Hodgson Impey Cheng Limited

香港
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敬啟者：

以下為吾等就Luck Key Investment Limited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為「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有關期間」)之財務資料(「財務資料」)所編製之報告，以供載入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貴公司」)就 貴公司建議收購目標公司全部股本權益及待售貸款，包括根據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六日之買賣協議，於完成收購事項(「收購事項」)前，目標集團對賣方產生或承擔之所有責任、負債及債項，而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四日刊發之通函(「通函」)。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有關期間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目標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美元。

於本報告日期，目標公司擁有以下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及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之股本	目標公司持有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香港體檢及醫學診斷集團有限公司(附註(i))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五日， 英屬處女群島	1,000美元 之普通股	100% (直接)	投資控股
寶輝科技有限公司(附註(i))	一九九三年五月四日， 香港	17,000港元 之普通股	100% (間接)	提供體檢及保健相關服務
百輝科技有限公司(附註(i))	一九九八年三月十八日， 香港	3,200,000港元 之普通股	100% (間接)	提供體檢及保健相關服務
香港腸胃內窺鏡檢驗中心有限公司(附註(i))	二零零六年三月二日， 香港	1港元之普通股	100% (間接)	尚未展開業務
香港體檢中心有限公司(附註(i))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香港	1港元之普通股	100% (間接)	提供體檢及保健相關服務
國際健康解碼集團有限公司(附註(i))	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五日， 香港	915港元之普通股	100% (間接)	尚未展開業務
香港體檢及醫學診斷中心有限公司(附註(i))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香港	1港元之普通股	100% (間接)	提供體檢及保健相關服務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及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之股本	目標公司持有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香港體檢中心會員有限公司(附註(i))	二零零七年三月八日， 香港	1港元之普通股	100% (間接)	提供體檢及保健相關服務
佳裕管理有限公司(附註(i))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日， 香港	1港元之普通股	100% (間接)	提供行政服務
滙高管理有限公司(附註(i))	二零零六年四月八日， 香港	1港元之普通股	100% (間接)	持有商標
香港體檢有限公司(附註(i))	二零零七年一月二日， 香港	100港元之普通股	89% (間接)	提供體檢及保健相關服務
元豐醫學及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附註(ii))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 香港	37,887港元 之普通股	72.14% (間接)	提供體檢及保健相關服務
香港體檢產前診斷中心有限公司(附註(i))	二零零七年二月六日， 香港	1港元之普通股	100% (間接)	尚未展開業務
國際體檢及醫學診斷控股有限公司(附註(i))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 香港	1港元之普通股	100% (間接)	尚未展開業務
中國體檢及醫學診斷控股有限公司(附註(i))	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五日， 香港	1港元之普通股	100% (間接)	尚未展開業務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日期及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款之股本	目標公司持有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灝潤國際有限公司 (附註(iii))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間接)	投資控股
Speedco Pacific Limited (附註(iii))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三日，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間接)	投資控股
群盛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i))	一九八七年五月十五日， 香港	3,403,333港元 之普通股	98.53% (間接)	提供診斷掃描服務
福運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i))	一九九三年三月十六日， 香港	2,550,000港元之 普通股	52.16% (間接)	提供診斷掃描服務
香港醫學化驗診斷中心 有限公司(附註(ii))	二零一一年五月五日， 香港	100港元之普通股	100% (間接)	提供分子測試服務

附註：

- (i) 該等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之相關法定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以及已由國衛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審核及該等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相關法定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以及已由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審核。
- (ii) 該等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期間之相關法定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以及已由國衛會計師事務所(英國特許會計師及香港執業會計師)審核及該等附屬公司截止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相關法定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以及已由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審核。
- (iii) 由於該等實體之註冊地點並無法定規定須編製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因此該等附屬公司概無編製經審核法定財務報表。

現時組成目標集團之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為十二月三十一日。

由於該實體之註冊成立地點並無法定規定須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因此目標公司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起，並無編製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

就本報告而言，貴公司董事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目標集團於有關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貴公司所採用者在各重大方面一致。就本報告而言，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就相關財務報表進行適當審核程序。

吾等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對有關期間之相關財務報表進行獨立審核。吾等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建議的核數指引第3.340條「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查核相關財務報表。

載列於本報告內目標集團於有關期間之財務資料乃基於相關財務報表編製。於編製本報告以供載入通函時，吾等認為毋需對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目標公司之董事須負責編製相關財務報表(並已批准該等報表的刊發)。貴公司董事須對通函之內容負責，而本報告為通函一部分。我們的職責為從載列於本報告內相關財務報表整理出財務資料、對財務資料作出獨立意見，以及向閣下報告我們的意見。

吾等認為，就本報告而言，財務資料及相關附註反映目標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的真實公平狀況，以及其於有關期間之目標集團綜合業績及綜合現金流量。

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之比較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連同相關附註，均摘錄自目標集團同期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比較財務資料」），內容由目標公司就本報告編製。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項目準則》第2410條「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比較財務資料。吾等的審閱主要包括作出查詢，主要關於財務及審核事宜，並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疇遠少於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因此未能令吾等取得保證，令吾等知悉審核可能發現的一切重大事宜。因此，吾等對比較財務資料並不表示審核意見。根據吾等之審閱，並無察覺任何事宜，令吾等相信比較財務並非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下文第二節附註3披露之會計政策編製。

I. 目標集團之財務資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五月 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附註					
收入	4	164,308	193,086	185,666	75,453	69,055
服務成本		(47,358)	(40,213)	(29,887)	(15,766)	(10,027)
其他收入	5	6,131	1,112	1,043	41	21
商譽減值虧損		(65,613)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虧損)/收益		(2,356)	(1,599)	12,890	(968)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5	10,120	10,101	-
其他經營開支		(152,247)	(157,116)	(160,111)	(65,871)	(61,925)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 業績	13	<u>1,115</u>	<u>1,238</u>	<u>995</u>	<u>364</u>	<u>519</u>
經營(虧損)/溢利		(96,020)	(3,487)	20,716	3,354	(2,357)
融資成本		<u>(254)</u>	<u>(125)</u>	<u>(230)</u>	<u>(50)</u>	<u>-</u>
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6	(96,274)	(3,612)	20,486	3,304	(2,357)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u>1,122</u>	<u>2,190</u>	<u>1,173</u>	<u>(148)</u>	<u>(29)</u>
年度/期內(虧損)/溢利		(95,152)	(1,422)	21,659	3,156	(2,386)
其他全面收入		<u>-</u>	<u>-</u>	<u>-</u>	<u>-</u>	<u>-</u>
年度/期內全面 (虧損)/收入總額		<u>(95,152)</u>	<u>(1,422)</u>	<u>21,659</u>	<u>3,156</u>	<u>(2,386)</u>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五月 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下列人士應佔					
(虧損)/溢利					
目標公司擁有人	(95,137)	(2,690)	21,503	3,434	(2,400)
非控股股東權益	(15)	1,268	156	(278)	14
	<u>(95,152)</u>	<u>(1,422)</u>	<u>21,659</u>	<u>3,156</u>	<u>(2,386)</u>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					
(虧損)/收入總額：					
目標公司擁有人	(95,137)	(2,690)	21,503	3,434	(2,400)
非控股股東權益	(15)	1,268	156	(278)	14
	<u>(95,152)</u>	<u>(1,422)</u>	<u>21,659</u>	<u>3,156</u>	<u>(2,38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	111,797	108,146	78,903	73,281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3	869	807	1,282	1,281
		<u>112,666</u>	<u>108,953</u>	<u>80,185</u>	<u>74,562</u>
流動資產					
存貨		1,663	1,746	2,692	2,197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4	32,991	32,286	34,600	33,308
應收非控股股東權益款項	15	1,181	-	-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3	-	520	-	-
可收回稅項		2,062	41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6	10,000	-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39,154	26,669	15,066	21,604
		<u>87,051</u>	<u>61,262</u>	<u>52,358</u>	<u>57,10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 其他應付款項	17	13,181	8,662	9,388	11,885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18	123,548	104,138	67,021	67,021
應付非控股股東權益款項	15	1,492	1,461	798	-
應付稅項		-	-	44	73
銀行借貸	19	5,167	4,771	-	-
		<u>143,388</u>	<u>119,032</u>	<u>77,251</u>	<u>78,979</u>
流動負債淨額		<u>(56,337)</u>	<u>(57,770)</u>	<u>(24,893)</u>	<u>(21,870)</u>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6,329</u>	<u>51,183</u>	<u>55,292</u>	<u>52,69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0	<u>7,218</u>	<u>5,188</u>	<u>3,435</u>	<u>3,435</u>
資產淨值		<u><u>49,111</u></u>	<u><u>45,995</u></u>	<u><u>51,857</u></u>	<u><u>49,257</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	83	83	83	83
股份溢價及儲備		<u>43,289</u>	<u>40,599</u>	<u>49,924</u>	<u>47,524</u>
目標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3,372	40,682	50,007	47,607
非控股股東權益		<u>5,739</u>	<u>5,313</u>	<u>1,850</u>	<u>1,650</u>
權益總額		<u><u>49,111</u></u>	<u><u>45,995</u></u>	<u><u>51,857</u></u>	<u><u>49,257</u></u>

綜合權益變動表

	目標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股東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21)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77	142,964	-	(24,810)	118,231	4,165	122,396
發行普通股	6	8,094	-	-	8,100	-	8,100
支付予非控股股東權益之股息	-	-	-	-	-	(240)	(240)
非控股股東權益注資	-	-	-	-	-	7	7
於一間並無失去控制權的 附屬公司的所有者權益 變動	-	-	12,178	-	12,178	1,822	14,000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95,137)	(95,137)	(15)	(95,15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83	151,058	12,178	(119,947)	43,372	5,739	49,111
支付予非控股股東權益之股息	-	-	-	-	-	(542)	(54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	-	(1,152)	(1,152)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2,690)	(2,690)	1,268	(1,42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83	151,058	12,178	(122,637)	40,682	5,313	45,99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12,178)	-	(12,178)	(3,619)	(15,797)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21,503	21,503	156	21,65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3</u>	<u>151,058</u>	<u>-</u>	<u>(101,134)</u>	<u>50,007</u>	<u>1,850</u>	<u>51,857</u>

	目標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股東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i>(附註21)</i>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83	151,058	-	(101,134)	50,007	1,850	51,85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	-	(214)	(214)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2,400)	(2,400)	14	(2,386)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u>83</u>	<u>151,058</u>	<u>-</u>	<u>(103,534)</u>	<u>47,607</u>	<u>1,650</u>	<u>49,257</u>
<i>(未經審核)</i>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83	151,058	12,178	(122,637)	40,682	5,313	45,99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12,178)	-	(12,178)	(3,619)	(15,79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3,434	3,434	(278)	3,156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u>83</u>	<u>151,058</u>	<u>-</u>	<u>(119,203)</u>	<u>31,938</u>	<u>1,416</u>	<u>33,354</u>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五月 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96,274)	(3,612)	20,486	3,304	(2,357)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92)	(51)	(8)	(4)	(3)
利息開支	254	125	230	50	-
折舊	17,816	26,142	25,450	11,014	9,457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1,115)	(1,238)	(995)	(364)	(519)
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	450	102	-	-
商譽之減值虧損	65,613	-	-	-	-
權益結付之股份形式 付款開支	16,571	-	-	-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收益)	2,356	1,599	(12,890)	968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5)	(10,120)	(10,101)	-
營運資本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5,129	23,410	22,255	4,867	6,578
存貨之(增加)/減少	(185)	(83)	(1,281)	(882)	495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之 (增加)/減少	(2,086)	485	(4,908)	1,316	3,120
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項之增加/(減少)	1,480	(4,564)	1,446	5,315	2,509
應付非控股股東權益款項減少	-	-	(653)	-	-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4,338	19,248	16,859	10,616	12,702
已(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1,527)	2,181	(27)	-	-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2,811	21,429	16,832	10,616	12,702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五月 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92	51	8	4	3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所支付之 款項	(13,777)	(25,022)	(28,151)	(17,457)	(4,16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813	1,302	37,563	1,400	331
已收取一間聯營公司之股息	1,300	780	1,040	520	52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之 現金流出淨額	-	(556)	-	-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權益所產生 之現金流入淨額	14,000	-	-	-	-
出售附屬公司所產生之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	-	3,223	3,146	(2,852)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	10,000	-	-	-
投資活動所得/(所耗)現金淨額	2,428	(13,445)	13,683	(12,387)	(6,164)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五月 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	(254)	(125)	(230)	(50)	-
發行普通股	8,100	-	-	-	-
支付予非控股股東權益之股息	(240)	(542)	-	-	-
非控股股東權益注資	7	-	-	-	-
非控股股東權益還款	42	37	-	-	-
償還非控股股東權益款項	-	(31)	-	(1)	-
償還一名股東款項	(75,785)	(19,410)	(37,117)	(27,000)	-
銀行借貸之所得款項	-	-	21,336	21,336	-
償還銀行借貸	(386)	(396)	(26,107)	(168)	-
融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68,516)	(20,467)	(42,118)	(5,883)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					
(減少)/增加淨額	(63,277)	(12,483)	(11,603)	(7,654)	6,538
匯率變動之影響	(6)	(2)	-	-	-
於年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02,437	39,154	26,669	26,669	15,066
於年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u>39,154</u>	<u>26,669</u>	<u>15,066</u>	<u>19,015</u>	<u>21,604</u>
現金及銀行結餘	<u>39,154</u>	<u>26,669</u>	<u>15,066</u>	<u>19,015</u>	<u>21,604</u>

II. 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目標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及作為投資控股公司。目標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VI。

財務資料乃以目標公司之功能貨幣千港元單位(「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a)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為編製及呈報有關期間之財務資料，目標集團已一致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下文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均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期間及於有關期間內生效。

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財務資料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披露資料。

(b) 已頒佈及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報告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目標集團並無提早應用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生效日期及 過渡性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¹

¹ 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由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目標公司之董事預期應用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將不會對財務資料構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a) 計量基準

財務資料乃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則除外。

(b) 綜合賬目基準

財務資料包括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之財務報表。

年內附屬公司業績自收購日期起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處理。

集團內公司間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均已於綜合入賬時對銷。

(c)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取或應收取代價之公平值計量，即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已出售商品及服務之應收款項減折扣及與銷售有關之稅項。

提供體檢及保健相關服務之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獲確認。

投資(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於確立股東收取款項之權利時確認。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除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外)於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向目標集團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償還本金按適用實際利率以時間基準累計，而實際利率乃指按金融資產之預期使用年期，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該資產於首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d)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資產之成本值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資產達致其現時運作狀況及地點以作原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維修保養成本於其產生之期間於損益中扣除。

折舊乃按下文所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基準將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成本撇減至其估計餘值計算：

租賃土地及樓宇	:	按租約年期或40年(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裝修	:	10%至20%
廠房、機器及設備	:	10%至20%
辦公室設施	:	10%至40%
傢俬及裝置	:	10%至40%
汽車	:	20%

資產之餘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個報告期間結束時檢討，並於適當時間調整。

出售資產之損益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e) 附屬公司之投資

附屬公司為目標集團所控制之實體。倘目標集團有能力支配一間實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以便從其經營活動中獲利，即屬具有控制權。評估控制權時亦會顧及現時可予行使之潛在表決權。

(f)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以較低者為準)列賬。成本值以先入先出法釐定。

(g) 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初次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去減值撥備計算。於有客觀證據顯示目標集團將無法按照應收款項原有條款收回所有到期款項時，始確立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實際利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之差額。撥備金額在損益中確認。

(h) 應付款項

應付款項初次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i) 僱員福利

薪金、年終花紅及有薪年假均在目標集團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內累計。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責任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j) 資產減值

目標集團於各個報告期間結束時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表明該等資產已蒙受減值虧損。此外，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不論有否出現減值跡象，均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估計資產之可收回值將低於其賬面值，該項資產之賬面值將下調至其可收回值。減值虧損隨即確認為開支，除非相關資產已按另一準則以重估值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則按該準則作為重估減值處理。

當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資產賬面值增加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值，但所增加之賬面值不能超過未確認有關資產往年減值虧損前所釐定該資產之賬面值。所撥回之減值虧損隨即確認為收入，除非相關資產已按另一準則以重估值列賬，於此情況下，減值虧損之撥回則按該準則作為重估增值處理。

(k)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乃指本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本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報純利有所不同，此乃由於其不包括在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予扣減之收入及支出項目，亦不包括永遠毋須課稅及不能扣減之損益項目。目標集團即期稅項之負債，乃按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施行或實際上施行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指財務資料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用於計算應課稅溢利之相應稅基之差額而預期應付或可收回之稅項，按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入賬。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距一般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若應課稅溢利有可能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性差距，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暫時性差距來自商譽(或負商譽)或來自對應課稅溢利與會計溢利均無影響之交易內其他資產與負債之初次確認(不包括來自業務合併者)，該等資產與負債則不予確認。

附屬公司之投資所產生應課稅暫時性差距，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除非目標集團有能力控制暫時性差距之撥回，而該暫時性差距不可能於可預見未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個報告期間結束時進行覆核，若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則予以扣減。

遞延稅項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之適用稅率計算，以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施行或實際上施行之稅率(及稅法)為準。遞延稅項自損益中扣除或計入損益，除非遞延稅項與直接從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扣除或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權益之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處理。

(l) 等同現金項目

等同現金項目為隨時可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而價值變動風險不高之短期高流通性投資。

(m) 租賃

倘租賃條款將租賃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則租賃被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被分類為經營租賃。

按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乃以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或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以較低者為準)分類。結欠出租人之相應債務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作融資租賃項下承擔。融資費用為租約承擔總額與購入資產之記錄價值兩者之差額，乃於有關租期內在損益內扣除，以就有關承擔餘額計算每段會計期間之固定週期支出率。

經營租賃之應付租金以直線基準按有關租賃年期於損益中扣除。

(n) 有關連人士

倘某人士(i)對目標集團擁有控制權或聯合控制權；(ii)對目標集團有重大影響；或(iii)為目標集團或目標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人員，則該人士或其近親與目標集團有關連。

倘(i)某實體與目標集團為同一集團公司；(ii)該實體為目標集團或為目標集團所屬另一集團成員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iii)目標集團為該實體或為實體所屬另一集團成員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iv)該實體與目標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v)該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目標集團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vi)目標集團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該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vii)該實體為目標集團或與目標集團有關之實體之僱員離職後福利計劃；(viii)該實體受與目標集團有關連之某人士或其近親控制或聯合控制；(ix)對目標集團擁有控制權或聯合控制權之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x)對目標集團擁有控制權或聯合控制權之人士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人員，則該實體與目標集團有關連。

(o) 外幣換算**(a) 功能及呈列貨幣**

目標集團各實體之財務資料所包括項目均使用實體經營業務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財務資料以目標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港元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匯率兌換為功能貨幣。因結算有關交易及以年結日適用匯率換算外幣計值貨幣資產與負債所產生之外匯損益均於損益中確認。

(p) 重大判斷

於應用本目標集團會計政策時，會作出足以影響於財務資料確認之數額之判斷以釐定：

- (i) 貨品擁有權之主要風險及回報是否已移交至買家；
- (ii) 是否有跡象顯示資產出現減值；
- (iii) 計算資產之可收回值之貼現率對於減值審查是否恰當；及
- (iv) 資產賬面值之預期收回方式。

4. 收入

目標集團於有關期間之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五月 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提供體檢及保健 相關服務	164,308	193,086	185,666	75,453	69,055
	<u>164,308</u>	<u>193,086</u>	<u>185,666</u>	<u>75,453</u>	<u>69,055</u>

5. 其他收入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五月 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利息收入	92	51	8	4	3
出售交易權之收益	3,784	-	-	-	-
管理費收入	183	-	-	-	-
股息收入	800	500	-	-	-
雜項收入	1,272	561	1,035	37	18
	<u>6,131</u>	<u>1,112</u>	<u>1,043</u>	<u>41</u>	<u>21</u>

6. 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所得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已支銷之服務成本	47,358	40,213	29,887	15,766	10,027
經營租賃下之					
最低租賃款額	11,318	12,748	13,199	5,190	5,006
核數師酬金	490	510	463	250	202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7,395	24,867	24,987	10,551	9,457
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	450	102	-	-
	<u>47,358</u>	<u>40,213</u>	<u>29,887</u>	<u>15,766</u>	<u>10,027</u>
僱員福利開支：					
-董事酬金(附註10)	422	720	938	380	275
-其他員工薪酬及福利	90,774	83,965	88,725	35,392	34,90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16	1,931	1,977	771	772
	<u>92,712</u>	<u>86,616</u>	<u>91,640</u>	<u>36,543</u>	<u>35,953</u>

7.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347	44	260	148	29
-過往年度即期稅項超額撥備	(4)	(204)	-	-	-
遞延稅項(附註20)：					
-本年度	(1,465)	(2,030)	(1,433)	-	-
	<u>(1,122)</u>	<u>(2,190)</u>	<u>(1,173)</u>	<u>148</u>	<u>29</u>

香港利得稅按有關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16.5%計算。

本年度之所得稅(抵免)／開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之(虧損)／溢利之對賬如下：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所得稅前 (虧損)／溢利	<u>(96,274)</u>	<u>(3,612)</u>	<u>20,486</u>	<u>3,304</u>	<u>(2,357)</u>
按香港利得稅稅 率16.5%計算之 稅務	(15,885)	(596)	3,380	545	(389)
毋須課稅收入之 稅務影響	(1,138)	(126)	(10,463)	(6,622)	(86)
不獲扣稅開支之 稅務影響	11,392	325	6,443	5,411	281
未確認暫時性差 距之稅務影響	(952)	(2,445)	(1,449)	957	1,302
過往年度即期稅 項超額撥備	(4)	(204)	-	-	-
動用先前未確認 之稅項虧損	(150)	(1,793)	-	(601)	(1,318)
未確認稅項虧損 之稅務影響	<u>5,615</u>	<u>2,649</u>	<u>916</u>	<u>458</u>	<u>239</u>
所得稅 (抵免)／開支	<u>(1,122)</u>	<u>(2,190)</u>	<u>(1,173)</u>	<u>148</u>	<u>29</u>

8. 每股(虧損)／盈利

概無呈列每股(虧損)／盈利之資料，就本報告而言呈列該等資料被視為無意義。

9. 退休福利成本

目標集團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下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乃分開持有，並由獨立基金管理。強積金計劃之供款乃按僱員薪金之5%計算，由僱主及僱員共同作出供款。

10. 董事酬金及僱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目標集團於有關年期向董事支付之酬金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				
曹貴宜	-	60	-	60
馮耀棠	-	356	6	362
許家驊	-	-	-	-
	<u>-</u>	<u>416</u>	<u>6</u>	<u>422</u>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				
曹貴宜	-	360	12	372
馮耀棠	-	336	12	348
許家驊(於二零一一年六月 三十日辭任)	-	-	-	-
黃尚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 三十日獲委任)	-	-	-	-
	<u>-</u>	<u>696</u>	<u>24</u>	<u>720</u>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				
曹貴宜	-	360	14	374
馮耀棠	-	550	14	564
黃尚銘	-	-	-	-
	<u>-</u>	<u>910</u>	<u>28</u>	<u>938</u>
截至二零一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董事：				
曹貴宜	-	150	6	156
馮耀棠	-	113	6	119
黃尚銘	-	-	-	-
	<u>-</u>	<u>263</u>	<u>12</u>	<u>275</u>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二年				
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董事：				
曹貴宜	-	150	5	155
馮耀棠	-	220	5	225
黃尚銘	-	-	-	-
	<u>-</u>	<u>370</u>	<u>10</u>	<u>380</u>

(b) 僱員酬金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數)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數)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數)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人數)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人數)
董事	-	-	-	-	-
非董事	<u>5</u>	<u>5</u>	<u>5</u>	<u>5</u>	<u>5</u>
5名最高薪人士	<u>5</u>	<u>5</u>	<u>5</u>	<u>5</u>	<u>5</u>

於有關期間內上述最高薪非董事人士之酬金福利及金額分佈如下：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7,179	17,377	20,183	7,747	9,035
退休福利計劃 供款	<u>60</u>	<u>60</u>	<u>69</u>	<u>25</u>	<u>31</u>
	<u>17,239</u>	<u>17,437</u>	<u>20,252</u>	<u>7,772</u>	<u>9,066</u>

上述各非董事及最高薪人士之酬金分佈如下：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數)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數)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數)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人數)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人數)
1,500,001港元 - 2,000,000港元	-	-	-	5	4
2,000,001港元 - 2,500,000港元	-	-	-	-	1
2,500,001港元 - 3,000,000港元	-	-	-	-	-
3,000,001港元 - 3,500,000港元	4	3	-	-	-
3,500,001港元 - 4,000,000港元	-	2	4	-	-
4,000,001港元 - 4,500,000港元	1	-	-	-	-
4,500,001港元 - 5,000,000港元	-	-	1	-	-
	<u>5</u>	<u>5</u>	<u>5</u>	<u>5</u>	<u>5</u>

於有關期間，目標集團概無向任何目標公司董事或目標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包括董事及僱員)，作為吸引其加入目標集團或加入目標集團時之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於有關期間概無目標公司之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1. 物業、機器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廠房、機器 及設備 千港元	辦公室 設施 千港元	傢俬及 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5,153	21,990	115,841	6,094	743	759	160,580
添置	-	3,093	8,441	1,006	521	716	13,777
出售	-	(3,480)	(3,268)	(142)	(7)	(430)	(7,327)
匯兌調整	-	-	-	8	-	-	8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153	21,603	121,014	6,966	1,257	1,045	167,038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69	5,847	34,045	1,310	105	105	41,581
本年度扣除	325	2,578	13,865	729	123	196	17,816
出售時撥回	-	(1,172)	(2,822)	(32)	(2)	(130)	(4,158)
匯兌調整	-	-	-	2	-	-	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4	7,253	45,088	2,009	226	171	55,241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59	14,350	75,926	4,957	1,031	874	111,797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5,153	21,603	121,014	6,966	1,257	1,045	167,038
添置	-	5,700	16,196	2,514	612	-	25,02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368	-	-	-	368
出售	-	(2,994)	(2,536)	-	(8)	-	(5,538)
匯兌調整	-	-	-	3	-	-	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153	24,309	135,042	9,483	1,861	1,045	186,893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494	7,253	45,088	2,009	226	171	55,241
本年度扣除	325	2,959	21,452	912	286	208	26,142
出售時撥回	-	(1,798)	(833)	-	(6)	-	(2,637)
匯兌調整	-	-	-	1	-	-	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9	8,414	65,707	2,922	506	379	78,747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334	15,895	69,335	6,561	1,355	666	108,146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廠房、機器 及設備 千港元	辦公室 設施 千港元	傢俬及 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5,153	24,309	135,042	9,483	1,861	1,045	186,893
添置	-	2,198	24,891	839	223	-	28,151
出售附屬公司	-	(2,277)	(6,352)	(185)	(868)	(329)	(10,011)
出售	(15,153)	(1,914)	(19,630)	(2,404)	(443)	-	(39,54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2,316	133,951	7,733	773	716	165,489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819	8,414	65,707	2,922	506	379	78,747
本年度扣除	189	2,670	21,171	1,066	189	165	25,450
出售附屬公司	-	(631)	(1,560)	(90)	(260)	(199)	(2,740)
出售時撥回	(1,008)	(1,068)	(11,387)	(1,212)	(196)	-	(14,87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9,385	73,931	2,686	239	345	86,586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931	60,020	5,047	534	371	78,903
成本：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22,316	133,951	7,733	773	716	165,489
添置	-	100	3,896	170	-	-	4,166
出售	-	(7)	(399)	(25)	-	-	(431)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	22,409	137,448	7,878	773	716	169,22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9,385	73,931	2,686	239	345	86,586
本期內扣除	-	1,029	7,956	376	36	60	9,457
出售時撥回	-	(1)	(93)	(6)	-	-	(100)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	10,413	81,794	3,056	275	405	95,94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	11,996	55,654	4,822	498	311	73,281

租賃土地及樓宇位於香港作長期租賃。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分別約421,000港元、1,275,000港元、463,000港元、463,000港元及零港元計入服務成本內。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分別約33,607,000港元、31,319,000港元、24,230,000港元之廠房及機器，已質押以取得授予目標集團之一般銀行融資。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賬面值分別約11,877,000港元及11,626,000港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已質押以取得銀行授予目標集團之按揭貸款。

12. 商譽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65,613
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減值虧損	65,61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65,61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附註：

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已分配至兩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分別為群盛發展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群盛集團」）之經營活動（提供體檢及保健相關服務），以及Health Walk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Health Walk集團」）之經營活動（銷售用於醫學診斷的放射性同位素）。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按在用價值計算，即利用管理層於五年期間批准之財政預算預計現金流量計算。超出五年期的現金流量，乃採用穩定年增長率3%推算。群盛集團及Health Walk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乃按稅前貼現率分別為每年15.91%及20.38%貼現，以反映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

在用價值計算的關鍵假設為有關預測期間的貼現率、預算收入及預算支出的假設，該等假設由管理層根據以往的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釐定。

管理層根據在用價值計算進行減值測試，當中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中和邦盟評估有限公司的估值結果。

13.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年/期初	1,054	869	807	1,282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股息收入	(1,300)	(1,300)	(520)	(520)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115	1,238	995	519
於年/期末	<u>869</u>	<u>807</u>	<u>1,282</u>	<u>1,281</u>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 股份詳情	目標集團 持有應佔 股權
First Oriental Nuclear Medicine Limited	香港	提供正電子 掃描服務	普通股200港元	25.61%

目標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列載如下：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總額	5,917	4,681	7,243	7,192
負債總額	(2,575)	(1,575)	(2,312)	(2,265)
資產淨值	<u>3,342</u>	<u>3,106</u>	<u>4,931</u>	<u>4,927</u>
目標集團分佔一間 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u>869</u>	<u>807</u>	<u>1,282</u>	<u>1,281</u>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收入	<u>19,958</u>	<u>19,110</u>	<u>19,827</u>	<u>7,849</u>	<u>8,696</u>
年內／期內溢利	<u>5,468</u>	<u>5,747</u>	<u>5,245</u>	<u>1,402</u>	<u>1,906</u>
目標集團分佔 一間聯營公司 年內／期內業績	<u>1,115</u>	<u>1,238</u>	<u>995</u>	<u>364</u>	<u>519</u>
目標集團分佔 一間聯營公司 年內／期內其他 全面收益	<u>-</u>	<u>-</u>	<u>-</u>	<u>-</u>	<u>-</u>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4.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6,750	24,347	24,453	22,754
減：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附註14(c)	<u>(137)</u>	<u>(587)</u>	<u>(338)</u>	<u>(338)</u>
	16,613	23,760	24,115	22,416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u>16,378</u>	<u>8,526</u>	<u>10,485</u>	<u>10,892</u>
	<u>32,991</u>	<u>32,286</u>	<u>34,600</u>	<u>33,308</u>

附註：

- (a) 大部分體檢中心客戶以現金繳付款項。目標集團給予貿易客戶平均信貸期為30日至90日。

(b) 於各有關期間末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3個月之內	13,121	19,091	18,457	16,505
3個月以上	3,492	4,669	5,658	5,911
	<u>16,613</u>	<u>23,760</u>	<u>24,115</u>	<u>22,416</u>

(c) 來自第三方之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以撥備賬列賬，除非目標集團認為該等款項之收回可能性微乎其微，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乃與應收貿易賬款撤銷。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年／期初	137	137	587	338
出售附屬公司	-	-	(351)	-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	450	102	-
於年／期末	<u>137</u>	<u>587</u>	<u>338</u>	<u>338</u>

15. 應收／(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應收／(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6.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抵押予銀行作為目標集團獲授銀行信貸擔保的存款。由於有關存款已予抵押，作為短期銀行貸款的擔保，因此獲分類為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存款按年利率約2%計息。

17. 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5,193	2,459	2,420	3,37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計款項	7,988	6,203	6,968	8,515
	<u>13,181</u>	<u>8,662</u>	<u>9,388</u>	<u>11,885</u>

以下為目標集團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3個月之內	5,148	2,443	2,381	3,314
3個月以上	45	16	39	56
	<u>5,193</u>	<u>2,459</u>	<u>2,420</u>	<u>3,370</u>

18. 應付股東款項

應付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9. 銀行借貸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u>5,167</u>	<u>4,771</u>	-	-
應償還賬面值：				
應要求或於一年內	<u>5,167</u>	<u>4,771</u>	-	-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貸款按年利率2.5%計息。有關貸款乃以目標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按揭作為抵押，而該等租賃土地及樓宇的賬面值分別約為11,877,000港元及11,626,000港元(附註11)。

20. 遞延稅項

以下為於有關期間內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餘額及變動：

遞延稅項負債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9,274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u>(1,100)</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8,174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u>(1,723)</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6,451
出售附屬公司				(320)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u>(1,485)</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4,646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u>-</u>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u><u>4,646</u></u>
遞延稅項資產	稅項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591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u>365</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956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u>307</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263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u>(52)</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211
在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u>-</u>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u><u>1,211</u></u>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956	1,263	1,211	1,211
遞延稅項負債	<u>(8,174)</u>	<u>(6,451)</u>	<u>(4,646)</u>	<u>(4,646)</u>
	<u><u>(7,218)</u></u>	<u><u>(5,188)</u></u>	<u><u>(3,435)</u></u>	<u><u>(3,435)</u></u>

21. 股本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 相當於	390	390	390	390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年／期初每股1美元之普通股 發行股份(附註)	77 6	83 -	83 -	83 -
於年／期末每股1美元之 普通股	83	83	83	83

附註：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目標公司按現金代價8,100,000港元，配發650股每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令其已發行股本由10,000美元增至10,650美元，藉以增加目標公司的營運資金。所有股份與目標公司現有股份於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2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四日，目標集團收購香港醫學化驗診斷中心有限公司之100%全部股權及股東貸款，現金代價為650,000港元。

於收購日期，香港醫學化驗診斷中心有限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如下：

	收購確認公平值 千港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368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233
現金及銀行結餘	94
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5)
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之公平值及以現金支付	<u>650</u>

收購相關成本1,305港元並無計入轉讓代價內，以及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其他經營開支」一項下確認為開支。

就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650)
現金及所收購銀行結餘	94
	<u>(556)</u>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醫學化驗診斷中心有限公司並無為目標集團帶來龐大收益或業績。

倘業務合併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落實，則目標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將約為193,421,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為1,482,000港元。目標公司董事認為，此等「備考」數字代表合併後集團按年化基準計量之概約業績，並可作為與未來期間比較之參考業績。

23.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a) 出售聯惠企業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於股東自願清盤後，目標集團出售所持有的聯惠企業有限公司的62.14%股權。

已收代價	千港元
應收最後分派	<u>354</u>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千港元
流動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2,85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474)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u>(798)</u>
出售資產淨額	<u><u>568</u></u>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千港元
應收最後分派	354
出售資產淨額	(568)
非控股權益款項	214
	<hr/>
出售收益	-
	<hr/> <hr/>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已收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代價	-
減：出售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	(2,852)
	<hr/>
	(2,852)
	<hr/> <hr/>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 出售Health Walk Limited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目標集團出售所持有的Health Walk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70%股權，現金代價為6,100,000港元。

已收代價	
	千港元
已收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代價	6,100
	<hr/> <hr/>
失去控制權的綜合資產及負債分析	
	千港元
流動資產	
存貨	335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2,491
現金及銀行結餘	2,954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7,21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18)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10)
應付稅項	(148)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20)
	<hr/>
出售資產淨額	11,796
	<hr/> <hr/>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千港元
已收及應收代價	6,100
出售資產淨額	(11,796)
非控股權益	3,619
因失去一間附屬公司控制權從權益重新分類之累計收益	12,178
	<u>12,178</u>
出售收益	<u><u>10,101</u></u>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千港元
已收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代價	6,100
減：出售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	(2,954)
	<u>(2,954)</u>
	<u><u>3,146</u></u>

(c) 出售盈天(中國)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目標集團出售所持有的盈天(中國)有限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的所有股權及股東貸款，現金代價為3,300,000港元。

已收代價

	千港元
已收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代價	3,300
	<u><u>3,300</u></u>

失去控制權的綜合資產及負債分析

	千港元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
現金及銀行結餘	3,223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59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
	<u>(2)</u>
出售資產淨額	<u><u>3,281</u></u>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千港元

已收及應收代價	3,300
出售資產淨額	(3,281)

出售收益	19
------	----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千港元

已收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代價	3,300
減：出售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	(3,223)

77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d) 出售百利而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日，於股東自願清盤後，目標集團出售所持有的百利而有限公司的50.77%股權。

已收代價

千港元

已收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最後分派	-
-----------------	---

失去控制權的綜合資產及負債分析

千港元

流動資產

應收非控股股東權益款項	1,144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169

出售資產淨額	2,313
--------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千港元

已收及應收最後分派	-
出售資產淨額	(2,313)
解除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169
非控股股東權益	1,152

出售收益	8
------	---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千港元

已收最後分派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
減：出售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	-
	<u>-</u>
	<u><u>-</u></u>

(e) 出售威宇集團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目標集團在威宇集團有限公司終止登記後，出售其於威宇集團有限公司的全部權益。

已收代價

千港元

已收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代價	-
	<u><u>-</u></u>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千港元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3

流動負債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073)

已售出負債淨額 (1,07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千港元

已售出負債淨額 1,070

撥回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073)

出售虧損 (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千港元

已收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代價	-
減：已售出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	-
	<u>-</u>
	<u><u>-</u></u>

25. 關連人士交易

- (a) 除財務資料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於有關期間，目標集團訂立以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千港元
支付予股東或其集團公 司之租金	(i)	2,725	4,921	5,390	1,750	2,087
支付予一名股東或 其集團公司之 申報費用	(i)	-	2,534	2,338	953	810
支付予一名股東或 其集團公司之 醫療開支	(i)	80	233	239	111	87

附註：

- (i) 該等交易乃由合約訂約方按相互協定之條款訂立。
- (b)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公司一名股東已分別提供45,000,000港元、45,000,000港元及45,000,000港元之公司擔保，以取得授予目標集團的銀行融資。
- (c) 主要管理層薪酬

目標公司董事認為彼等為目標集團之唯一主要管理層人員，而彼等薪酬之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10。

26. 資本管理

目標集團之股本管理目標為保障目標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並在同等水平的風險下為股東帶來充足回報。為達成該等目標，目標集團管理股本結構及就經濟狀況之改變作出相應調整，方法為向股東派發股息、發行新權益股份及於適當時候籌集或償還債務。

目標集團之股本管理策略與過往期間保持不變，即維持合理比例的總債務與股本。目標集團按債務與股本比率(按債務淨額除股本計算)為基準監控股本。債務淨額乃以債務總額減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計算得出。股本由所有權益部分(即股本、累計虧損及儲備)組成。於各有關期間末之債務與股本比率如下：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債務總額	143,388	119,032	77,207	78,906
減：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u>(39,154)</u>	<u>(26,669)</u>	<u>(15,066)</u>	<u>(21,604)</u>
債務淨額	<u>104,234</u>	<u>92,363</u>	<u>62,141</u>	<u>57,302</u>
權益總值(附註i)	<u>43,372</u>	<u>40,682</u>	<u>50,007</u>	<u>47,607</u>
債務淨額相對權益比率	<u>240%</u>	<u>227%</u>	<u>124%</u>	<u>120%</u>

附註：

- (i) 權益包括所有目標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27. 金融工具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a) 貨幣風險

貨幣風險是指由於匯率變動而引致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目標集團目前並無正式的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密切監控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b) 信貸風險

於各有關期間末，目標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各項已確認財務資產之賬面值指目標集團承受有關財務資產之最大信貸風險。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目標集團之管理層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確保作出跟進，以收回逾期債務。此外，目標集團審閱各個別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之可收回金額，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就此，目標公司董事認為，目標集團之信貸風險大幅減低。

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對手方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定為高信貸評級的銀行。目標集團與多個對手方及客戶交易，故並無客戶重大信貸風險集中。

(c)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是指目標集團在應付金融負債及資本管理上遭遇困難之風險。目標集團通過定期編製現金流量及現金結餘預測，並定期評估目標集團履行其財務責任(按債務相對股本比率計量)之能力，監控流動資金狀況，以管理其流動資金風險。

目標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於各有關期間末之到期情況如下：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合約未貼現債務總額：				
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其他				
應付款項	13,181	8,662	9,388	11,885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123,548	104,138	67,021	67,021
應付非控股股東權益款項	1,492	1,461	798	-
銀行借貸(附註)	5,167	4,771	-	-
	<u>143,388</u>	<u>119,032</u>	<u>77,207</u>	<u>78,906</u>
到期付款：				
一年內或應要求	143,388	119,032	77,207	78,906
第二至第五年	-	-	-	-
	<u>143,388</u>	<u>119,032</u>	<u>77,207</u>	<u>78,906</u>

附註：

附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貸款計入上述到期日分析「按要求或一年內」之時限組別內。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貸款之未折現本金總額分別為約5,167,000港元及4,771,000港元。計及目標集團之財務狀況，董事認為，銀行不大可能行使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董事相信有關銀行貸款將於報告日期後12及11年後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還款時間表償還。屆時，現金流出之本金總額及利息將約為5,901,000港元及5,424,000港元。

(d)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動而引致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目標集團目前並無正式的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密切監控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e) 公平值估計

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

就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規定，有關金融工具公平值之計量須按照「公平值層級」之三個層級披露。各項金融工具公平值分類乃全面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有重大影響之輸入數據之最低層級決定。該等層級定義如下：

- 第一層級(最高層級)：公平值以相同金融工具之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計量。
- 第二層級：公平值以相類似金融工具之活躍市場報價，或根據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市場數據作為全部重要輸入數據之估值方法計量。
- 第三層級(最低層級)：公平值計量所用估值方法，其重要輸入數據不能從可觀察之市場數據得出。

於相關期間，目標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28. 分部資料

目標公司董事審閱目標集團內部財務申報及其他資料，並取得其他相關外部資料，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並以此作為識別經營分部之參考。

目標公司董事認為，目標集團之業務分為一個經營分部—體檢分部。由於目標公司董事根據財務資料披露之相同資料評估唯一經識別經營分部的表現，故並無呈報有關分部資料的更多披露。

分部收入淨額總值相當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所示有關期間之全面收入總額，而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總額相當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之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

有關經營分部的折舊詳情披露於附註11。

目標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而目標集團之主要業務位於香港。上文附註4所披露之收益總額指於香港提供體檢及保健相關服務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目標集團絕大部分資產位於香港。

29. 資本承擔

於各有關期間末，目標集團有下列重大資本承擔：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就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已訂約惟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資本開支	-	140	1,290	2,156

30. 或然負債

於各有關期間末，目標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III. 報告期後事項

除財務資料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IV. 其後財務報表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後任何期間，並無編製目標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 致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執業會計師

郭健樑
執業證書編號：P05769
香港
謹啟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以下為申報會計師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發出之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全文，僅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PKF
Accountants &
business advisers

香港
銅鑼灣
威非路道18號
萬國寶通中心26樓

敬啟者：

吾等就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為「貴集團」)與Luck Key Investment Limited(「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為「目標集團」)(連同 貴集團下文統稱為「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狀況表、全面收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報告，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 貴公司董事編製，僅供說明用途，以提供有關收購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及目標公司之股東貸款(「收購事項」)對所呈報財務資料可能造成之影響之資料，以供載入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四日之通函(「通函」)附錄三內。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編製基準載於通函第III-4至III-5頁。

貴公司董事與申報會計師各自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全權負責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7.31段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吾等之責任為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7.31(7)段的規定，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達成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對吾等過往就任何用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任何財務資料所發出之報告，除對該等報告刊發日期獲發報告人士承擔責任外，吾等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意見基準

吾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申報委聘準則第300號「有關投資通函內備考財務資料之會計師報告」進行委聘工作。吾等之工作主要包括將未經調整財務資料與原文件進行比較、考慮支持各項調整的憑證及與貴公司董事討論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此項委聘並不涉及對任何相關財務資料進行獨立查核。

吾等已計劃及進行有關工作，以取得吾等認為必要之資料及解釋，以取得足夠憑證合理確保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由貴公司董事按所述基準妥為編製，有關基準與貴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而有關調整就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7.31(1)段披露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屬恰當。

吾等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或香港審閱委聘準則進行的審核或審閱。因此，吾等並無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任何審核或審閱意見。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貴公司董事之判斷及假設編製，僅供說明用途，而基於其假設性質使然，並不保證或反映任何未來將會發生之事件，且未必反映：

- (a) 經擴大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任何未來日期之財務狀況；
或
- (b) 經擴大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任何未來期間之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

意見

吾等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由 貴公司董事按所述基準妥為編製；
- (b) 有關基準與 貴集團主要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有關調整就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7.31(1)段披露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屬恰當。

此 致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台照

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謹啟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A)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1. 緒言**

附奉之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包括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此等財務資料由本公司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7.31條編製，僅供說明用途，以提供有關收購事項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可能造成之影響之資料，猶如收購事項(i)就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已完成；及(ii)就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現金流量表而言，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已完成。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乃根據(i)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ii)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之會計師報告)而編製，並已作出隨附附註所述之必要適當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現金流量表乃根據(i)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經審核綜合現金流量表(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ii)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經審核綜合現金流量表(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之會計師報告)而編製，並已作出隨附附註所述之必要適當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若干假設、估計及不確定因素而編製。鑑於該等假設、估計及不確定因素，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並不擬反映經擴大集團於收購事項在特定日期完成時將可取得之實際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此外，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並不擬用作預測經擴大集團未來之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連同本集團過往財務資料及於本通函附錄二所載之目標集團之會計師報告及本通函其他地方所載之其他財務資料一併參閱。

(B)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益表

	Luck Key		小計	備考調整 附註2	經擴大 集團
	本集團 截至 二零 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集團 截至 二零 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收入	106,604	185,666	292,270		292,270
已售存貨／服務之成本	(99,631)	(29,887)	(129,518)		(129,518)
借貸業務產生之直接 開支	(1,094)	–	(1,094)		(1,094)
其他收益	7	8	15		15
其他收入	208	13,925	14,133		14,133
銷售及分銷開支	(29)	–	(29)		(29)
行政開支	(24,468)	(160,111)	(184,579)	(2,080)	(186,65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10,120	10,120		10,120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995	995		995
經營(虧損)／溢利	(18,403)	20,716	2,313		233
融資成本	(2,673)	(230)	(2,903)		(2,903)
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1,076)	20,486	(590)		(2,670)
所得稅抵免	–	1,173	1,173		1,173
年內(虧損)／溢利	(21,076)	21,659	583		(1,497)
其他全面收入	–	–	–		–
年內全面(虧損)／ 收入總額	<u>(21,076)</u>	<u>21,659</u>	<u>583</u>		<u>(1,497)</u>

(C)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

	Luck Key		小計	備考調整		經擴大 集團
	本集團 於二零 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集團 於二零 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1	附註2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5,899	73,281	79,180			79,180
商譽	97	-	97			97
投資魚類養殖業務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5,500	-	15,500			15,500
應收貸款	-	1,281	1,281			1,282
	4,816	-	4,816			4,816
	<u>26,312</u>	<u>74,562</u>	<u>100,874</u>			<u>100,874</u>
流動資產						
存貨	-	2,197	2,197			2,197
應收賬款、按金及 預付款項	19,501	33,308	52,809			52,80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6,744	-	6,744			6,744
應收貸款	30,363	-	30,363			30,363
現金及銀行結餘	77,156	21,604	98,760	(85,000)	(2,080)	11,680
	<u>133,764</u>	<u>57,109</u>	<u>190,873</u>			<u>103,793</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項	6,951	11,885	18,836			18,836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	67,021	67,021	(67,021)		-
應付稅項	-	73	73			73
	<u>6,951</u>	<u>78,979</u>	<u>85,930</u>			<u>18,909</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126,813</u>	<u>(21,870)</u>	<u>104,943</u>			<u>84,884</u>

	Luck Key		小計	備考調整		經擴大 集團
	本集團 於二零 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集團 於二零 一三年 五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1	附註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3,125	52,692	205,817			185,758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票據	39,587	-	39,587			39,587
遞延稅項負擔	-	3,435	3,435			3,435
	<u>39,587</u>	<u>3,435</u>	<u>43,022</u>			<u>43,022</u>
資產淨值	<u>113,538</u>	<u>49,257</u>	<u>162,795</u>			<u>142,736</u>
股本	55,770	83	55,853	(83)		55,770
儲備						
股份溢價	110,004	151,058	261,062	(151,058)		110,004
可換股票據儲備	13,809	-	13,809			13,809
累計虧損	(66,045)	(103,534)	(169,579)	134,812	(2,080)	(36,847)
	<u>57,768</u>	<u>47,524</u>	<u>105,292</u>			<u>86,96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3,538	47,607	161,145			142,736
非控股權益	-	1,650	1,650	(1,650)		-
總權益	<u>113,538</u>	<u>49,257</u>	<u>162,795</u>			<u>142,736</u>

(D)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

	Luck Key		小計 千港元	備考調整		經擴大 集團 千港元
	本集團 截至 二零 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集團 截至 二零 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附註2 千港元	附註3 千港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1,076)	20,486	(590)	(2,080)		(2,670)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7)	(8)	(15)			(15)
利息開支	3,396	230	3,626			3,626
折舊	351	25,450	25,801			25,80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995)	(995)			(995)
以股份為基礎之款項	534	-	534			53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未變現虧損	940	-	940			940
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29	102	131			131
商譽之減值虧損	3,498	-	3,498			3,49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 虧損/(收益)	33	(12,890)	(12,857)			(12,857)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86)	(10,120)	(10,306)			(10,306)
營運資本變動前之						
經營(虧損)/溢利	(12,488)	22,255	9,767			7,687
存貨之減少/(增加)	68	(1,281)	(1,213)			(1,213)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之增加	(17,217)	(4,908)	(22,125)			(22,125)
應收貸款之增加	(24,785)	-	(24,785)			(24,785)
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 其他應付款項之增加	1,047	1,446	2,493			2,493
應付非控股權益股東款項減少	-	(653)	(653)			(653)
營運(所耗)/所得之現金	(53,375)	16,859	(36,516)			(38,596)
已收利息	7	8	15			15
已付所得稅	-	(27)	(27)			(27)
經營業務(所耗)/所得現金淨額	(53,368)	16,840	(36,528)			(38,608)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所支付之 款項	(2)	(28,151)	(28,153)			(28,153)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37,563	37,563			37,563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	1,040	1,040			1,04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之 現金流出淨額	(3,498)	-	(3,498)			(3,498)
投資魚類養殖業務	(15,500)	-	(15,500)			(15,500)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7,684)	-	(7,684)			(7,684)
出售附屬公司所產生之現金 (流出)/流入淨額	(33)	3,223	3,190			3,190

	Luck Key		小計 千港元	備考調整		經擴大 集團 千港元
	本集團 截至 二零 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集團 截至 二零 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附註2 千港元	附註3 千港元	
投資活動(所耗)/所得現金淨額	(26,717)	13,675	(13,042)			(13,042)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可換股票據	50,000	-	50,000			50,000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	15,120	-	15,120			15,120
透過公开发售發行股份	83,655	-	83,655			83,655
股份發行開支	(3,323)	-	(3,323)			(3,323)
已付利息	-	(230)	(230)			(230)
償還一名股東款項	-	(37,117)	(37,117)			(37,117)
銀行借款還款	-	(4,771)	(4,771)			(4,771)
融資活動所得/(所耗)現金淨額	145,452	(42,118)	103,334			103,33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增加/(減少) 淨額	65,367	(11,603)	53,764			51,684
於年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789	26,669	38,458	(85,000)		(46,542)
於年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77,156	15,066	92,222			5,142

(E)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1. 根據買賣協議，本集團將就收購事項支付85,000,000港元作為代價。

以下備考調整旨在反映收購事項對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猶如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已完成)。影響包括確認i)估計低價購入收益；及ii)收購股東貸款。

	千港元
代價	85,000
減：股東貸款之代價	<u>67,021</u>
收購銷售股份之代價	17,979
目標集團可識別資產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u>49,257</u>
估計低價購入收益	<u><u>31,278</u></u>

假設收購目標集團100%權益之交易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完成，本集團確認低價購入收益約31,278,000港元。由於目標集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交易完成日期之公平值可能有別於其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故收購銷售股份產生之實際低價購入收益可能有別於上文呈列者。

2. 調整反映於損益賬列支並且於產生期間支付的估計收購相關成本約2,080,000港元。
3. 調整反映假設收購事項於呈報期初已經完成下，收購事項帶來之現金流影響。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而本通函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2. 權益披露

(a)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證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有))；(i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iii)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總計	佔股權 之概約百分比 或應佔百分比 (%)
楊越洲	實益擁有人	107,381,260	19.25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i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任何權益及淡倉；或(iii)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

(b) 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權益或淡倉之人士及主要股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任何董事所知，任何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直接或間接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所持 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總計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楊越洲	實益擁有人	107,381,260	-	107,381,260	19.25%
君陽太陽能電力投資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國保綠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	263,157,894 (附註)	263,157,894	47.19%

附註：此等相關股份指第一賣方於兌換本金額為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時按經調整兌換價每股0.19港元(可予進一步調整)獲發行之新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亦無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

3. 競爭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任何與經擴大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4. 董事於合約或安排中之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對經擴大集團業務屬重大且仍然生效之合約或安排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亦概無任何董事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編製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日)以來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建議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5.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據董事所知，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亦無尚未了結、提出或面臨之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

6. 董事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述者外，並無董事與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已訂立或擬訂立服務合約(不包括一年內到期或僱主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7. 重大合約

以下為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兩年內訂立的重大或可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a) Computech Online Limited、Checkmate Advisors Limited及徐秉辰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二日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Checkmate Finance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總額為4,200,000港元；
- (b) 本公司與包銷商就建議公開發售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訂立的包銷協議(「二零一一年包銷協議」)，而建議公開發售其後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五日終止；

- (c) 本公司與包銷商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五日就二零一一年包銷協議訂立的終止契據，內容有關建議公開發售，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五日之公告披露；
- (d) 本公司及太平基業證券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訂立配售協議，內容有關按初步轉換價每股0.05港元(可予調整)可換股股份，配售本金額為5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
- (e) Success Treasure Investments Limited與Enrich Marine Sdn. Bhd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訂立投資協議，內容有關投資魚類養殖業務，投資金額合共為15,500,000港元；
- (f) 本公司與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訂立配售協議，內容有關按每股股份面值0.084港元配售最多180,000,000股新股份，所得款項總金額最多為15,120,000港元；
- (g) 本公司與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訂立包銷協議，內容有關由本公司根據公開發售發行418,274,796股股份，所得款項總金額約為80,500,000港元。更多詳情分別載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的公佈、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的通函及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的招股章程；
- (h) 買方與Plenty Cash Investment Limited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Funa Asset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總額為40,000,000港元；
- (i) 買賣協議；及
- (j) 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七日訂立之約務更替協議，內容關於藉約務更替將馬來西亞沙巴之魚類養殖業務之權利及責任轉讓。

8. 專家之同意書及專業資格

以下為於本通函提供所載或所述意見或建議之專家各自之專業資格：

姓名	資格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執業會計師，為目標集團財務資料之申報會計師
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為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申報會計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已各自就刊發本通函發出同意書，表示同意按其形式及內容，於本通函轉載其函件及報告與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概無實益擁有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股本，亦無擁有可自行或提名他人認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證券的權利(不論可否依法行使)，亦概無在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結算日)以來買賣或租用或建議買賣或建議租用之資產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

9. 重大不利變動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之結算日)以來，經擴大集團之財務或交易狀況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10. 一般資料

- (a) 本公司之註冊成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b) 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干諾道中168至200號信德中心西座16樓1604室。
- (c)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d)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為林永泰先生，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
- (e) 核數師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之註冊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威非路道18號萬國寶通中心26樓。
- (f) 本通函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11. 可供查閱文件

下列文件由本通函起直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九日(星期一)(包括該日)止期間，在一般營業時間內於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16樓1604室)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董事會函件，其全文載於本通函；
- (c)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之年報；
- (d)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目標集團所編製之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列於本通函附錄二；
- (e) 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就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編製之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三；
- (f) 本附錄「專家之同意書及專業資格」一段所指之書面同意書；
- (g) 本附錄「重大合約」一節所指本集團所訂立之各項重大合約；及
- (h) 本公司根據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載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及／或20章的規定，發佈各通函的副本。



COMPUTECH HOLDINGS LIMITED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1)

茲通告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德輔道中77號盈置大廈3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本公司下列決議案(不論修訂與否)：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追認、確認及批准俊萬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君陽太陽能電力投資有限公司(前稱中國保綠資產投資有限公司)、Town Health (BVI) Limited及馮耀棠醫生(作為賣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六日之有條件買賣協議(「買賣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九日的附錄修訂)，內容有關買賣(i) Luck Key Investment Limited全部股本，及(ii)所有由Luck Key Investment Limited欠負、結欠或承擔對君陽太陽能電力投資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國保綠資產投資有限公司)的債務、責任及負債(註有「A」字樣之買賣協議副本已呈上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以上董事(「董事」)作出彼等認為就執行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附屬於買賣協議及屬行政性質)或使其生效而言屬必須、適宜或合宜之所有有關行動及有關事宜及簽立所有其他文件。」

承董事會命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主席
楊越洲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 僅供識別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68至200號

信德中心西座

16樓1604室

附註：

1.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決議案的表決均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而投票結果將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刊登於創業板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2.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其他人士為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凡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派多於一位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投票表決時，股東可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投票。
3. 代表委任文據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委任人為公司，則須加蓋其公司印章或由高級職員或獲正式授權之授權人或其他獲授權人士簽署。
4. 代表委任文據及(倘董事會要求)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最少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方為有效。
5. 代表委任文據由其所示日期作為簽署日期起計屆滿十二個月後，有關文件視作無效，惟倘屬續會或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要求進行投票表決，而股東特別大會原應於該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舉行者則作別論。
6.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僅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之上述人士(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聯名持有股份的排名次序而定。
7.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文據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於該情況下，代表委任文據將視為被撤回。
8.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普通決議案之投票將以股數表決方式進行。